



MOMENTUM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2



年報 2022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4
董事會報告	16
企業管治報告	2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3
獨立核數師報告	4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1
綜合財務狀況表	53
綜合權益變動表	55
綜合現金流量表	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8
五年財務概要	125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欣晨先生

張如洁先生(於2022年5月5日獲委任)

朱健宏先生(於2022年3月25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文偉麟先生

周振存先生(於2022年7月13日獲委任)

陳永平先生(於2022年7月13日獲委任)

黃立偉先生(於2022年5月31日辭任)

李廣建先生(於2022年6月6日辭任)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總部

中國深圳市福田區

蓮花街道福中社區

金田路4028號

榮超經貿中心

2408室

香港主要經營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283號

聯威商業中心

13樓C室

公司秘書

顏慧金女士

授權代表

顏慧金女士

劉欣晨先生

駐百慕達代表

Codan Services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審核委員會成員

陳永平先生(主席)

(於2022年7月13日獲委任)

文偉麟先生

周振存先生(於2022年7月13日獲委任)

黃立偉先生(主席)

(於2022年5月31日辭任)

李廣建先生(於2022年6月6日辭任)

薪酬委員會成員

文偉麟先生(主席)

周振存先生(於2022年7月13日獲委任)

陳永平先生(於2022年7月13日獲委任)

劉欣晨先生

黃立偉先生(於2022年5月31日辭任)

李廣建先生(於2022年6月6日辭任)

提名委員會成員

周振存先生(主席)

(於2022年7月13日獲委任)

文偉麟先生

陳永平先生(於2022年7月13日獲委任)

劉欣晨先生

李廣建先生(主席)

(於2022年6月6日辭任)

黃立偉先生(於2022年5月31日辭任)

公司資料

百慕達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4th Floor, North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12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滙豐銀行總行大廈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告士打道108號
光大中心33樓

核數師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駱克道188號
兆安中心24樓

公司網站

www.1152.com.hk

股份代號

1152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跨境業務以及提供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

1. 跨境業務

本集團自2017年起開始從事跨境業務。憑藉積累的經驗及網絡，自2019年至2022年，本集團於中國不斷豐富產品品類，包括但不限於向客戶提供營養食品、化妝品及個人護理產品，擴展跨境業務。

隨著電商行業愈加便利，加之2020年年初爆發COVID-19疫情，電商成為中國消費者購買各類產品的主要方式，尤其是海外產品。企業依靠電商向消費者推廣產品，尤其是中小型本土企業。然而，該等企業由於經營規模相對有限，通常不具備物流支持、報關及倉儲能力。

鑒於上述情況，憑藉2017年以來多年積累的經驗及網絡，本集團開始於中國以S2B2C模式擴展跨境業務，向電商分銷商及／或終端客戶提供增值服務。2020年至2022年期間，本集團實施業務計劃並將業務模式由B2B模式升至S2B2C模式，方式為(i)獲得集海外直購、進出口供應鏈管理於一體的跨境電商平台，及(ii)租賃多個保稅倉庫以便本集團向中國高效進口產品，為迅速回應客戶訂單維持庫存，同時為客戶提供報關、倉儲及物流幫助，增強競爭力。

於2022年下半年，本集團亦開始採用B2C模式，直接向終端消費者推廣及銷售產品。本集團相信，B2C模式可豐富其跨境業務分部的收入來源。

2. 提供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

自2014年起，融資租賃業務一直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之一。

本集團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主要以以下形式進行：

(i) 直接融資租賃

直接融資租賃通常涉及本集團按照本集團客戶的指示直接自供應商購買機械或設備，其後將其出租予本集團客戶。其後，客戶將按月分期向本集團償還融資額、利息及手續費。本集團所授出的融資額通常根據機械或設備的購買價格及客戶的信譽及還款能力釐定。租賃期限屆滿且租賃付款獲悉數償還後，機械或設備的所有權將以名義價格轉讓予客戶。於直接融資租賃中，儘管本集團於租賃期內對租賃相關的機械或設備具有合法所有權，惟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乃通過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合約關係轉移予客戶。

(ii) 售後租回

售後租回通常涉及客戶將其擁有的機械或設備出售予本集團，本集團其後將該等機械或設備租回予該客戶。此形式的融資租賃主要供需要營運資金為其業務運營提供資金的客戶使用。其後，客戶將按月分期償還本集團融資額、利息及手續費。本集團所授出的融資額通常根據機械或設備的購買價格及折舊以及客戶的信譽及還款能力釐定。租賃期限屆滿且租賃付款獲悉數償還後，機械或設備的所有權將以名義價格轉讓予客戶。於售後租回交易中，儘管本集團於租賃期內對租賃相關的機械或設備具有合法所有權，惟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乃通過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合約關係轉移予客戶。

本集團的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團隊（「團隊」）在融資租賃及醫療設備領域擁有豐富經驗，其向製造商、分銷商、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獲取有關未來潛在管道項目的資料。獲取有關資料後，團隊將聯絡潛在客戶進行商討，並就以直接融資租賃或售後租回形式進行的潛在融資租賃合作進行盡職審查。

有關於2022年12月31日融資租賃主要條款的詳情（包括未償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總額、到期情況、利率、所得抵押品及／或擔保）載於簡明財務報表附註19。

於評估客戶的信貸風險時，團隊將進行(i)背景評估；(ii)財務能力及還款能力評估；(iii)信貸評估；(iv)擔保人背景評估；(v)主體事項評估；及(vi)行業評估。本集團的審批程序包括盡職審查、可行性研究、查核及信貸風險評估。就監察各項未償還融資租賃合約而言，團隊將記錄台賬、發出付款提示、密切跟進分期付款、與客戶保持溝通以跟進逾期分期付款（如有）及展開適當程序以收回未償還分期付款。

由於本集團接受新客戶時採用嚴格程序，本集團自開展融資租賃業務以來，概無拖欠還款的記錄。於2022年12月31日，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累計減值虧損為162,000港元（2021年：981,000港元），乃參考本集團融資租賃債務人的歷史還款模式及若干其他因素（包括前瞻性因素）計提，以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規定。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累計減值虧損的變動指：(1)未償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較2021年12月31日減少；及(2)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若干延遲還款情況（已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悉數追回），導致預期信貸虧損計算受到影響。董事認為，本集團融資租賃業務概無錄得拖欠還款的事實反映本集團接受新客戶／項目時的內部控制程序及監察程序健全有效。

綜上所述，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作出以下戰略性的定制安排，以鞏固本集團的市場地位：(i)引入新客戶及供應商；(ii)加強產品線及產品平台；(iii)改善營運並降低營運成本；及(iv)在市場上尋找新融資以支持並鞏固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

財務回顧

收入

年內，跨境業務分部錄得分部收入約326.1百萬港元(2021年：646.6百萬港元)，較去年減少49.57%。融資租賃業務分部錄得分部收入約0.8百萬港元(2021年：2.2百萬港元)，較去年減少63.6%。

減少主要由於新冠疫情反覆及本集團完善S2B2C模式，進一步優化產品種類。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之銷售成本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去年同期」)減少48.8%至約304.6百萬港元，乃由於收入減少所致。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之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約8.7%減少至約7.1%。由於收入減少，毛利較去年同期減少59.5%至約23.1百萬港元。毛利率減少主要歸因於本集團優化其業務模式。

開支

行政及其他開支佔營運成本的最大部分。行政及其他開支較去年同期減少45.6%至約9.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收入減少及本集團採取成本節約措施所致。

稅項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制度，本公司其中一間香港附屬公司須就其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百萬港元按8.2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及就估計應課稅溢利超過2百萬港元的部分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於年內其他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制度的香港附屬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於年內，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適用的稅率為25%(2020年：25%)。

年內溢利

本集團錄得年內溢利約15.2百萬港元(2021年：於報告期間為15.8百萬港元)。溢利略微減少而收入大幅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i)優化其業務模式；(ii)減少融資成本；及(iii)完善營運及減少營運成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合共約8.2百萬港元(2021年12月31日：7.2百萬港元)。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定義為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分別為1.31倍及1.26倍。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主要以港元(「港元」)、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計值。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為約152.9百萬港元(2021年12月31日：140.2百萬港元)，包括(i)來自最終控股公司貸款50百萬港元(2021年：50百萬港元)；(ii)銀行及其他借貸13.0百萬港元(2021年：1.8百萬港元)；(iii)可換股債券42.5百萬港元(2021年：42.5百萬港元)；(iv)承兌票據35.4百萬港元(2021年：35.4百萬港元)；(v)企業債券10.9百萬港元(2021年：10.3百萬港元)；及(vi)租賃負債1.1百萬港元(2021年：0.1百萬港元)。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貸款按固定年利率9.5%(2020年：9.5%)計息，須於一年內償還。

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以人民幣計值，須於一年內償還及按固定年利率8.40%(2021年：7.80%)計息。

可換股債券可在債券發行日期至2023年6月24日之間的任何時間轉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債券可按每股0.2港元轉換為本公司總共195,000,000股普通股。倘債券未獲轉換，將於2023年6月24日按面值贖回。利息按每年5%累計，並於到期日與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本金一起結算。

本集團企業債券為無抵押，及按年利率7%計息，利息按年支付。企業債券將須於相關債券發行日期起計第九十個月屆滿當日予以償還。

除約1.7百萬港元(2021年：1.8百萬港元)的借款獲一間附屬公司某一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及一間附屬公司提供的企業擔保作抵押外，其他借款均為無抵押。短期借貸約為150.7百萬港元(2021年：137.1百萬港元)，其他則為一年後到期的長期借貸。

為支持及擴大跨境貿易業務，本集團將努力多元化其融資來源及發掘集資機會。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負債比率

於2022年12月31日的負債比率為43.4%(2021年：38.2%)。負債比率按相關年度年終時，外部融資債務總額除以資產總值得出。

資產抵押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281,000港元的資產（根據融資租賃安排持有）已抵押（2021年：364,000港元）。

資本支出

於本年度，本集團因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產生約零港元（2021年：零港元）。

資本承擔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投資對象注資的已訂約承擔約11.1百萬港元（2021年：12.0百萬港元）。

外匯風險

就跨境業務而言，本集團主要面臨港元／美元／人民幣的貨幣風險，本集團認為其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為人民幣兌港元／美元及港元兌人民幣的波動風險。

就融資租賃業務而言，本集團的收入、支出以及營運開支均以人民幣交易，故本集團預期貨幣風險微不足道。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外匯風險情況，並將因應情況需要，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

末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2021年：無）。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於本年度內，就本集團所知，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或未能遵守任何適用法律法規規定，足以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構成重大的影響。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聘有合共約48名（2021年：40名）員工。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經參照員工的工作表現、資歷及經驗，以及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當期市況而釐定，按年對員工的薪金及工資作出檢討。本集團亦向其員工提供酌情花紅、醫療保險、社會保障基金及公積金。

重大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20日、2020年1月3日、2020年6月9日、2020年6月17日、2020年10月28日、2021年3月25日及2021年7月25日的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未能按照第13.24條(於2019年10月1日生效)維持足夠的營運水平及足夠價值的資產支撐其營運以保證其股份可繼續上市，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決定根據第6.01(3)條暫停本公司股份買賣。

上市覆核委員會函件及暫停買賣

(1) 於2021年11月3日，本公司接獲上市覆核委員會函件，當中載述其決定維持上市委員會由於本公司未能按照第13.24條維持足夠營運水平及足夠價值的資產以支持其營運以保證其股份可繼續上市而根據第6.01(3)條暫停本公司股份買賣的決定。

因此，本公司股份自2021年11月4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已於2021年11月19日公佈該函件的詳情，並概述如下：

- (a) 上市覆核委員會注意到，如發行人的營運活動及收入處於極低水平，則會引起問題，即發行人規模及前景似乎無法證明與公開上市有關的成本或目的實屬合理，例如倘發行人業務並無產生足夠收入支付公司開支，導致錄得虧損淨額及負數經營現金流量，發行人通常被視為不符合第13.24條具有可行及可持續發展業務。
- (b) 上市覆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業務並非具有實質的業務，原因為自有關業務開展以來其經營範圍不大，收入甚少。擴展業務的計劃及舉措屬初步及充斥不明朗因素。
- (c) 上市覆核委員會認為，跨境貿易業務無法證明屬具有實質及可持續發展的業務，原因如下：
 - (i) 跨境貿易業務的客戶數目有限，而擴大本公司客戶群的計劃並不清晰。
 - (ii) 跨境貿易業務的供應商數目有限，而上市覆核委員會注意到，本公司在選擇產品方面似乎並無一貫的業務策略。
 - (iii) 本公司提供的增值服務仍不清晰。上市覆核委員會認為，本公司的毛利率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6%上升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7%，上升幅度微小。上市覆核委員會進一步表示，其認為本公司並無展示其競爭優勢。
 - (iv) 提供網上營銷服務的新開業附屬公司智拓的往績有限。
- (d) 鑒於自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來本公司的收入及溢利大幅增加，上市覆核委員會認為，因其關注本公司業務的可持續性及實質方面而無法確定長遠而言能否維持有關水平。

(2) 於2021年11月11日，本公司接獲聯交所發出的另一封函件，當中載列以下有關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的指引（「復牌指引」）：

(i) 證明已遵守第13.24條。

如本公司情況有變，聯交所或會修改或補充復牌指引。

根據上市規則第6.01(A)條，如本公司股份連續停牌18個月，聯交所可能取消本公司的上市地位。就本公司而言，18個月期限將於2023年5月3日屆滿。倘本公司於2023年5月3日前未能補救導致其停牌的問題、全面遵守上市規則以令聯交所信納及恢復買賣股份，則聯交所上市科將建議聯交所上市委員會著手取消本公司的上市地位。根據第6.01及6.10條，聯交所亦有權實施更短的指定補救期限（如適用）。

(3) 於2022年4月1日，本公司接獲聯交所發出的函件，當中載列以下有關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的指引（「新增復牌指引」）：

(i) 刊發所有尚未公佈之財務業績及處理任何審核修訂。

由於本公司因疫情嚴重所造成的各種延誤而未能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1)條於2022年3月31日或之前完成及刊發其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而獲施加新增復牌指引。該等延誤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業務夥伴（包括銀行、客戶及供應商）因郵政服務受阻而延期提供審核確認書；及本公司因近期香港及中國內地實施的隔離措施缺乏人手，而未能及時準備審核所需的檔案及資料。

延遲刊發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公佈已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30日、2022年4月27日及2022年5月11日的公佈。

於刊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後，本新增復牌指引即已獲履行。

季度最新資料

於2022年2月8日、2022年5月3日、2022年8月3日、2022年11月3日及2023年2月6日，本公司公佈其近期發展的季度最新資料。

本集團現為綜合跨境電商運營商，繼續以S2B2C模式及B2C模式運作，為吸引顧客及供應商基礎擴張共同成長。因此，預計跨境貿易業務將持續為本集團帶來收入及淨溢利。

本集團將繼續不時審視其現有業務並銳意改進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本集團的業務策略一直是積極物色潛在業務及投資機遇，旨在拓寬其收入來源，並將股東的回報最大化。

本公司正採取適當措施解決導致其停牌的問題，並全面遵守上市規則，令聯交所信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未收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報告期末後的事件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結束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影響本集團業務的重大或重要事項。

主要風險及不明確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營運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受多種與本集團業務有直接或間接關係的風險及不明確因素影響。以下為本集團所識別的主要風險及不明確因素。除下文所述者外，亦可能存在本集團未知或目前不屬重大但日後可能變得重大的其他風險及不明確因素。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因市場價格(如匯率、利率及股票價格)變動而削弱盈利能力或影響達到業務目標能力的風險。本集團的管理層管理及監察此等風險承擔，確保適時有效地執行適當的措施。

匯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鑒於人民幣匯率可能波動，故本集團將持續密切監察風險承擔，並於適當時候作出行動。

利率風險

就對利率敏感的產品及投資而言，本集團以動態基準分析其承擔的利率風險，並於適當時考慮採取多種具成本效益的途徑管理此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本集團因無法取得足夠資金或變現資產以致未能履行其到期的付款責任的潛在性。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監察現金流量及維持充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確保有能力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及降低現金流量波動所帶來的影響。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為因內部程序、人力資源及系統缺陷或故障或外在事件導致虧損的風險。營運風險管理責任基本上按各組別及各部門其負責職能所承擔及履行。

本集團各主要職能以標準化營運程序、授權限制及匯報框架作為依據。管理層將定期識別及評估所面向的主要營運風險，以便採取針對性的風險應對措施。

投資風險

投資風險可界定為任何特定投資預期回報的關聯虧損產生的可能性。投資框架的主要考慮因素為權衡不同投資的風險與回報，因此風險評估乃作出投資決定過程中重要的一環。

本集團已訂立適當的授權制度，並將於批准投資項目前先行作出詳盡分析。有關本集團最新的投資進程會定期向董事會匯報。

人力資源及留任風險

本集團可能因無法吸引及留聘具備合適及必需技術、經驗及才能，並可促成本集團完成業務目標的主要人員及人才而需承受風險。本集團將向合適的候選人士及員工提供具吸引力的薪酬待遇。

重大投資之未來計劃

為維持足夠營運水平及足夠價值的資產以支持其營運，本集團一直探索各種改善其財務業績的方法並於可接受的風險水平內拓寬收入來源。因此，在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的前提下，本公司不排除投資或擴展至其他業務的可能性。同時，由於本公司不時獲投資者接洽潛在投資項目，本公司不排除執行債務及／或股權集資計劃的可能性，以滿足因本集團任何業務發展而產生的融資需求以及於適當的籌資機會出現時改善其財務狀況。於該等方面，本公司將根據適用的條例及法規於適當時發佈公佈。

前景及展望

香港在內地跨境零售及進口市場上肩負重要的職能並起到舉足輕重的作用。得益於香港地理位置毗鄰內地加上大多數進口貨品享有免稅政策，香港是在中國開展跨境業務的理想地點。

香港的有利營商環境促進頻繁的國際貿易及貨品流通，並令其成為中國採購進口貨品的主要中心。在「雙循環」經濟增長模式下，進口貨品的內地消費市場將繼續發展。由於內地市場擴大及自由化程度提高，香港定必受益於不斷增長的跨境業務。

近年來，網上跨境渠道已經成為消費者購物的主要渠道之一。隨著人均收入增加、對產品種類／品牌的更高期望、物流便捷促使全球貨運及跨境網上零售商刊登廣告，中國消費者越來越習慣在眾多選擇中購買產品／品牌，包括國外商品。

順應網上美容產品零售銷售額的趨勢，於2015年至2021年，全球主要地區的網上跨境美容產品零售市場亦迎來快速增長。基於中國商務部發佈之統計數字，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第一季度，中國的進口產品已達人民幣1,241億元，其中41.4%為進口化妝品，顯示對進口化妝品的巨大需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據艾瑞諮詢(於2012年成立的中國市場研究機構)發佈的「中國網上跨境零售市場研究報告」顯示，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第二季度，中國網上跨境零售的市場規模較2021年同期增長19.1%至約人民幣1,171億元，表明網上跨境零售市場正在穩步增長。同時，在網上跨境零售市場的總交易量中，約38.1%的交易在淘寶運營的天貓國際上完成，表明天貓國際對中國消費者的強大吸引力。

因此，隨著網上電子商務平台活躍用戶的增加，本公司認為(i)線上購物已成為中國網上零售的主要形式，因為消費者越來越習慣利用其零碎時間在其喜歡的網上電子商務平台上隨時隨地瀏覽及購物；以及(ii)物流基礎設施及移動支付的普及使線上購物日益高效及便利。

有鑒於此，本公司認為，上述趨勢正在推動中國電子商務行業持續增長，亦為擴大及豐富本公司的跨境業務提供機會。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欣晨先生(「劉先生」)，58歲，自2019年7月起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自2020年5月5日起，彼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劉先生曾任工程師，擁有中國上海鐵道學院工學學士學位。彼亦從事國際結算及會計領域工作，並一直於投資行業擔任管理職位。彼有逾二十年財務及投資領域經驗。

張如洁先生(「張先生」)，50歲，自2022年5月起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先生畢業於四川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是深圳市QFLP專家委員會專家委員。張先生在金融和貿易，特別是跨境融資、跨境貿易和私募基金等行業擁有豐富管理經驗。張先生目前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出的負責人員牌照，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4類及第9類規管活動。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文偉麟先生(「文先生」)，50歲，自2021年8月27日起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文先生於2003年取得香港浸會大學持續教育學院工商管理文憑，並於2007年取得南澳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文先生擁有逾16年會計經驗。

文先生現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公司匯思太平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4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蓮和醫療健康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28)的執行董事、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高雅光學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0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世紀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13)的執行董事。

文先生此前於2022年6月13日至2022年10月3日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清潔能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79)的執行董事及於2021年2月4日至2021年4月19日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滔環保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63，於2021年9月10日除牌)的執行董事。文先生於2020年2月5日至2020年11月9日擔任聯交所GEM上市公司中國之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65，於2021年11月12日除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周振存先生(「周先生」)，62歲，自2022年7月13日起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周先生於1980年7月於廣東汕頭潮南區完成高中教育。周先生在貿易及能源領域累積逾41年的工作經驗。

周先生目前為新明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699)的非執行董事。

陳永平先生(「陳先生」)，65歲，自2022年7月13日起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陳先生於1986年畢業於廣東開放大學(前稱為廣東廣播電視大學)，主修商務會計，並於1993年取得會計師資格。陳先生於財務會計及審計行業具有逾30年經驗。

陳先生目前為湛江市正和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常務董事。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之間概無上市規則所要求披露的其他關係。

董事謹此提呈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連同本公司及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與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的財政狀況載於本年報第46至124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

董事會將酌情決定股息的宣派及派付以及未來的股息金額，並取決於未來的經營及盈利情況、資本要求及盈餘、一般財務狀況、合約限制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第4至13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摘錄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概述於本年度報告第125至126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及相關原因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制定優先購買權條文。

捐款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捐款(2021年：零港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股份。

稅務寬減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股份而可享有任何稅務減免。

儲備

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作現金分派及實物分派的儲備為零港元。此外，根據1981年百慕達公司法，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金額為190,049,000港元，按繳足紅股形式分派。

資本化利息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化利息。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應佔收入及採購的百分比如下：

- (i) 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收入總額應佔本集團年內總收入為約67%。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收入應佔本集團年內總收入為約35%。
- (ii) 來自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總金額應佔本集團年內採購總額的66%。來自本集團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金額應佔本集團年內採購總額為37%。

就董事所知，概無董事、其緊密聯繫人及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訂立4份融資租賃協議(2021年：5份)。

董事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本報告日期之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劉欣晨先生

張如洁先生(於2022年5月5日獲委任)

朱健宏先生(於2022年3月25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文偉麟先生

周振存先生(於2022年7月13日獲委任)

陳永平先生(於2022年7月13日獲委任)

黃立偉先生(於2022年5月31日辭任)

李廣建先生(於2022年6月6日辭任)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張如洁先生及文偉麟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重選連任。周振存先生及陳永平先生(彼等之委任於2022年7月13日生效)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載於年報第14至15頁。

董事的服務合約及薪酬

劉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據此，彼之初始服務期限自2019年7月2日起生效，除非根據該服務協議之條款予以終止，否則該協議將持續生效。彼須根據公司細則至少每三年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一次。

張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據此，彼之初始服務期限自2022年5月5日起計為期三年，除非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最少一個月的書面通知及根據服務協議的條款予以終止。彼須根據公司細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發出的委任函件，委任文偉麟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初步服務任期自2021年8月27日起計為期一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屆時任期將自動續新，除非雙方另有書面協議。

根據本公司發出的委任函件，委任周振存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初步服務任期自2022年7月13日起計為期一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屆時任期將自動續新，除非雙方另有書面協議。

根據本公司發出的委任函件，委任陳永平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初步服務任期自2022年7月13日起計為期一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屆時任期將自動續新，除非雙方另有書面協議。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具有一般權力釐定董事薪酬，惟須經由股東每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批准。執行董事的薪酬須由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作出檢討，有關薪酬乃經參照董事的資格、經驗、職務、職責及表現與本集團的業績後釐定。至於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薪酬則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經參照董事的資格、經驗、職務、職責及表現與本集團的業績後釐定。

年內董事酬金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除上述者外，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無償(法定補償除外)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於合約、交易或安排的權益

除下文「關連人士交易及關連交易」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所披露者外，於年度終結日或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本公司董事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涉及本集團業務之重大合約、交易或安排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並無作為任何安排之參與方，致使董事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關連人士交易及關連交易

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的關連人士交易概無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定義及規定須予披露之本集團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管理合約

除董事服務合約外，年內並無訂立或存在與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有關的合約。

購股權計劃

根據全體股東於2011年10月11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設立該計劃旨在獎勵及回饋為本集團的營運及盈利能力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自2011年10月28日上市日期以來，本公司及其任何聯繫人並無授出／行使任何購股權。因根據該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所有尚未行使及有待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除非已獲得股東批准，否則可供根據該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計劃授權上限」）。本公司股東可在股東大會上不時更新計劃授權上限，惟經更新的計劃授權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更新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倘會導致超出上述30%上限，則不可根據本公司任何計劃（包括該計劃）授出購股權。倘全面行使購股權會導致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於截至有關新授出日期（包括當日）止12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該計劃所獲授或將獲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獲發行及將獲發行的股份總數超出本公司於有關新授出當日的已發行股本的1%，則不可向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進一步授出超出此上限的購股權，須符合上市規則的若干規定。受制於該計劃所載的若干限制，購股權可在適用的期權期限內的任何時間根據該計劃的條款及其授予的條件行使，該期限不得超過授予購股權日期的十年。購股權計劃的詳情已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10月18日的招股章程。購股權計劃已於2021年10月18日屆滿。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可換股債券及股本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及32。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外，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為董事利益訂立之獲准許的彌補條文現正並已於整個財政年度內生效。

本公司於年內已投買董事之責任保險，為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之董事提供適當的保障。

董事及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指定承諾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2022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行政人員已登記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或已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的權利

於年內任何時候，任何董事或其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概無任何權利藉以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或已行使任何有關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已達成任何安排，使董事、其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已記錄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Triumph Hope Limite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501,330,000(L)(S)	51.05
陳仲舒先生(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501,330,000(L)(S)	51.05
Great Wall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XX Limited (附註2)	擁有股份抵押權益之公司	501,330,000(L)	51.05
中國長城資產(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501,330,000(L)	51.05
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501,330,000(L)	51.05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山西焦煤機電(香港)有限公司(附註3)	實益權益	58,800,000(L)	5.99
克新海先生	實益擁有人	57,000,000(L)	5.80
Smith Lexi Lucia(附註4)	受控法團權益	195,000,000(L)	19.86
Forever Brilliance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imited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195,000,000(L)	19.86

附註：

(1) 字母「L」表示於本公司股本權益的好倉，字母「S」表示於本公司股本權益的淡倉。

(2) 陳仲舒先生因控制Triumph Hope Limited而被視為於該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501,33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2018年4月24日，Triumph Hope Limited抵押本公司501,330,000股股份作為Great Wall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XX Limited向Triumph Hope Limited提供定期貸款融資的抵押，Great Wall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XX Limited乃由中國長城資產(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中國長城資產(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則由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3) 山西焦煤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為山西焦煤機電(香港)有限公司100%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擁有人，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山西焦煤機電(香港)有限公司所持有的58,8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Forever Brilliance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imited由Smith Lexi Lucia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人士(不包括董事，其權益詳情載於上文「董事及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指定承諾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或淡倉」一節)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基於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已於任何時間直至本報告日期（即本報告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期間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充足的經營水平及足夠價值的資產

於2019年12月20日，本公司收到聯交所的信函，通知其決定本公司未能維持充足的經營水平及足夠價值的資產以支持其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條的規定（自2019年10月1日起生效）營運以保證其股份繼續上市，並在不違反本公司審查權的前提下，根據規則第6.01(3)條暫停本公司股份買賣（「該決定」）。

根據規則第2B.06(1)條，本公司有權將該決定提交予上市委員會（定義見上市規則）進行審查。

於2020年1月2日，本公司已要求將該決定移交給上市委員會，以供上市委員會審查。

於2021年3月3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覆核委員會重新安排進行聆訊（「聆訊」）。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25日的公佈所披露，本公司接獲上市覆核委員會函件，當中載述上市覆核委員會已審慎考慮所有事實及證據，以及本公司及上市科呈交的所有意見書，決定行使酌情權，加快將此事交回上市委員會再聆訊。

於2021年11月3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接獲上市覆核委員會函件，當中載述其決定維持上市委員會的決定，原因為本公司未能按照規則第13.24條維持充足的經營水平及足夠價值的資產支撐其營運以保證其股份可繼續上市，以及根據規則第6.01(3)條暫停本公司股份買賣。

企業管治

本公司及本集團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環保政策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表現詳情載於本年報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期後事項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結束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影響本集團業務的重大或重要事項。

核數師

華普天健(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華普天健」)於2019年12月23日辭任本公司核數師後，本公司董事會委任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華普天健辭任後出現之空缺，自2019年12月23日起生效。本公司董事會已確認，並無任何有關更換核數師的其他事項或情況須知會股東。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於過往三年並無更換核數師。

本集團財務報表由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退任，並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續聘彼等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劉欣晨

執行董事

香港

2023年3月30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權益及提高其透明度及問責性。本集團已採納一套常規，而有關常規乃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管守則」）所載的一切守則條文。本集團將繼續提高其業務運作及發展所合適的企業管治常規，並將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符合企管守則。

董事會

所有董事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及接受股東重新選舉，至少每三年一次。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董事必須退任並符合資格重選連任。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企管守則及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於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當中，至少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於本報告日期之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劉欣晨先生

張如潔先生（於2022年5月5日獲委任）

朱健宏先生（於2022年3月25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文偉麟先生

周振存先生（於2022年7月13日獲委任）

陳永平先生（於2022年7月13日獲委任）

黃立偉先生（於2022年5月31日辭任）

李廣建先生（於2022年6月6日辭任）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並無指定之主席或行政總裁，而本集團業務之日常管理由執行董事共同處理。董事會相信現行安排足以確保本集團之業務營運得到有效管理及控制。

董事會的職責為帶領及監督本公司的事務，以促進本集團及其業務成功發展。董事會亦負責釐定本集團的目標、整體策略及政策、審批業務計劃、評核營運、灌輸企業文化及財務表現。其角色與高級管理層明確分離。

董事會已將本集團的日常運作職責轉授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此外，董事會已成立董事委員會，並向此等董事委員會轉授其各自載於職權範圍的多項職責。董事的履歷詳情及彼此間關係的資料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提名董事

董事會負責制定提名政策、向股東提供重選建議、提供充分而準確的董事履歷詳情以便股東作出知情的重選決定，以及於有需要時提名合適人選以填補董事會的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新增成員。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不時檢討董事會的組成，尤其務求確保董事會有適當人數的董事獨立於管理層。其亦負責物色及提名合資格人士獲委任為新董事。於考慮新董事的委任時，董事會將考慮多項條件，如專業知識、經驗、誠信及投入程度等。

董事及高級職員的保險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職員可能面對的法律訴訟安排適合的保險保障。

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已於2022年1月1日生效的經修訂企管守則，所有董事及公司秘書均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提升和更新其知識及技能，確保各董事在向董事會作出貢獻時保持知情及作出相關決定。

本公司鼓勵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提升及更新其作為本公司董事應有的知識及技能。

根據本公司董事培訓記錄，所有董事均在年內，透過閱覽或出席與董事職責主題相關的資料及研討會，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並無知悉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違反標準守則載列的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標準。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1年10月11日成立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該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向董事會提供有關本集團聘請合適董事及管理人員（包括具備有關的專業知識、經驗、誠信及投入程度各方面）的建議，以協助達成本公司的企業目標及策略。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網站刊載。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有達致董事會多元化之步驟。本公司認為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應考慮多個層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以客觀準則考慮候選人，充分顧及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甄選候選人將基於一系列多元化觀點，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最終決定將以經選定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裨益及貢獻為依歸。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文偉麟先生、黃立偉先生（於2022年5月31日辭任）、李廣建先生（於2022年6月6日辭任）、周振存先生（於2022年7月13日獲委任）及陳永平先生（於2022年7月13日獲委任））及一名執行董事（劉欣晨先生）組成，由周振存先生擔任主席。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而提名委員會亦已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招募程序。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1年10月11日成立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該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向董事會提供有關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及架構的建議；釐定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以及審視及批准彼等的表現掛鈎薪酬。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網站刊載。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文偉麟先生、黃立偉先生（於2022年5月31日辭任）、李廣建先生（於2022年6月6日辭任）、周振存先生（於2022年7月13日獲委任）及陳永平先生（於2022年7月13日獲委任））及一名執行董事（劉欣晨先生）組成，由文偉麟先生擔任主席。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而薪酬委員會亦已檢討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相關的薪酬政策及架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1年10月11日成立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該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監察本公司與其外聘核數師之間在本集團核數範圍所引發事宜上的關係；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匯報程序、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的充分性及有效性。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乃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編製及採納，當中述明審核委員會的授權及職責，已於本公司網站刊載。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文偉麟先生、黃立偉先生(於2022年5月31日辭任)、李廣建先生(於2022年6月6日辭任)、周振存先生(於2022年7月13日獲委任)及陳永平先生(於2022年7月13日獲委任))組成，由黃立偉先生擔任主席至2022年5月31日為止，自2022年7月13日起由陳永平先生擔任主席。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而審核委員會亦已檢討中期及年度業績以及中期及年度報告；與外聘核數師會面以確保本集團已採納合適的會計原則及實務；建議委任核數師；並協助董事會履行維持有效內部監控系統的責任。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本公司已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除外：

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21條

繼黃立偉先生於2022年5月31日及李廣建先生於2022年6月6日辭職後，本公司未能滿足(i)上市規則第3.10(1)條規定的董事會至少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的審核委員會至少有三名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繼周振存先生及陳永平先生於2022年7月13日獲委任後，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21條的規定。

會議出席次數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發佈書面董事會決議案外，亦舉行了一次股東週年大會、八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及其他五次董事會會議。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的組成以及其成員出席2022年會議的記錄如下：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劉欣晨先生	13/13	不適用	3/3	3/3	1/1
張如潔先生(於2022年5月5日獲委任)	10/1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文偉麟先生	13/13	2/2	3/3	3/3	1/1
周振存先生(於2022年7月13日獲委任)	5/5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陳永平先生(於2022年7月13日獲委任)	5/5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黃立偉先生(於2022年5月31日辭任)	4/4	1/1	2/2	2/2	不適用
李廣建先生(於2022年6月6日辭任)	5/5	1/1	2/2	2/2	不適用

董事及核數師應盡的賬目責任

董事承認其有責任監察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編製，該財務報表應按持續經營基準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事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

董事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的責任及核數師的責任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年內，本集團已遵從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2設立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管理層負責設計、實施及監察此等系統，而董事會則持續監察管理層履行職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特徵已於以下章節載述：

風險管理系統

本集團採用風險管理系統管理與其業務及營運相關的風險。系統包括以下階段：

- 識別：識別風險所有權、業務目標及可能影響目標達成的風險。
- 評估：分析風險的可能性及影響並對風險組合作出相應評估。
- 管理：考慮風險應對，確保與董事會已就風險進行有效溝通並持續監察剩餘風險。

根據2022年進行的風險評估，概無識別出任何重大風險。

內部監控系統

本公司已制定符合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COSO」)於2013年發表的框架之內部監控系統。框架可促使本集團達致營運有效性及效率性、財務報告可靠性及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的目標。框架由以下部份組成：

- 監控環境：為本集團開展內部監控提供基礎的一套標準、程序及結構。
- 風險評估：識別及分析風險以達成本集團目標並就釐定如何管理風險形成依據的動態交互流程。
- 資料及溝通：為本集團提供進行日常監控所需資料的內部及外部通訊。
- 監控：為確定內部監控的各組成部份是否存在及運行而進行的持續及單獨評估。

為加強本集團處理內幕消息的系統並確保其公開披露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與及時性，本集團亦採納及實施一套內幕消息政策及程序。本集團已不時採納若干合理措施以確保設有適當保障以防止違反有關本集團的披露要求，其中包括：

- 內幕消息應限制為僅少數僱員可按需要查閱相關資料。掌握內幕消息的僱員充分熟知彼等的保密責任。
- 本集團進行重大磋商時將訂立適當的保密協議。
- 執行董事為在與傳媒、分析師或投資者等外界人士溝通時代表本公司發言指定人員。

根據2022年進行的內部監控檢討，概無識別出任何重大內部監控缺失。

內部核數師

本集團備有內部審核(「內部審核」)功能，其包括擁有相關專業的專業人員。內部審核功能獨立於本集團的日常營運且透過進行約談、流程跟蹤及營運效率測試，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評核。

外部顧問每年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且結果將於隨後由外部顧問及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確保此等系統的成效已於每年進行檢討。董事會檢討時考慮到若干範疇，包括但不限於(i)自去年檢討後，重大風險的性質及嚴重程度的轉變、及本集團應付其業務轉變及外在環境轉變的能力；(ii)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工作範疇及質素。

經過董事會的審閱及由內部審核功能、外部顧問及審核委員會作出的審閱，董事會總結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為有效且足夠。惟該等系統乃就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設計，且只能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確保營運制度不會出現重大錯誤或虧損。其亦認為資源、員工資歷及相關員工的經驗均為足夠，且員工培訓及有關預算亦為充足。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負責監察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並確保內部監控系統保持健全可靠、卓有成效。本公司已委聘外部顧問及具有相關專業的專業人員進行檢討，並就改善及加強內部監控系統作出建議。外部顧問及具有相關專業的專業人員已檢討財務、營運及合規等主要的內部監控及措施以及風險管理工作，並已就改善內部監控系統向董事會提出相關建議。本集團所設立的內部監控如有重大違規或失效，以及相關的改良建議，乃向審核委員會匯報。

董事會須連同本集團的管理層對內部監控系統的穩定性及有效性全面負責，並負責確保內部審核職能、外部顧問及具有相關專業的專業人員提供的建議獲適當執行。董事會認同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對於本集團管理風險及確保持續遵守法律法規方面至為重要。

審核委員會持續檢討內部監控系統。在管理層及具有相關專業的專業人員所進行的檢討工作及提交的報告的基礎上，審核委員會將就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充分性(包括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的資源、轄下人員的資格及經驗的充分性)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以確保內部監控系統行之有效。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遵從企管守則所訂定的內部監控條文規定。董事會信納，本集團已設立恰當的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且並無發現重大的改良範疇而須知會審核委員會。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外聘核數師長青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核數及非核數服務的相關費用分析如下：

外聘核數師所提供的服務種類

	費用 千港元
於年內長青曾提供以下服務：	
核數	700
非核數服務	112

股東可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細則，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凡於提交請求當日持有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的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應隨時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請求，並郵寄至香港皇后大道中 283 號聯威商業中心 13 樓 C 室，以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處理該請求所指明的任何事務；該大會須於提交該請求後兩(2)個月內舉行。倘於提交該請求起計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會未有落實召開該大會，則請求人本身可自行根據百慕達 1981 年公司法第 74(3) 條的條文召開。

向董事會作出提問的程序

股東可向董事會作出提問及查詢，郵寄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 283 號聯威商業中心 13 樓 C 室，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或發送電郵至 info@1152.com.hk。公司秘書會將董事會直接職責範疇事宜相關的通訊轉交董事會，以及將建議、查詢及客戶投訴等日常業務事宜相關的通訊轉交本公司行政總裁。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本公司的章程文件並無重大改變。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搭建股東與董事會之間的溝通渠道，藉以鼓勵本公司股東參與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及任何其他會議，對本公司的表現作出任何提問。

本公司亦設立網站，網址為 www.1152.com.hk，目的為向股東及投資者發佈信息，以及提供本公司業務發展及營運、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股東資訊的最新消息。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 關於本報告

本集團主要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ESG報告指引的原則及基準，旨在構建良好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架構。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報告涵蓋本集團的主要業務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2022年」或「本年度」)於環境及社會兩大範疇之整體表現。管理層定期審閱ESG報告的範疇，確保涵蓋對本集團整體業務組合產生的重大影響。

報告原則的基準 — 重要性、量化及一致性：

- 「重要性」原則：本集團透過利益相關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釐定重要ESG議題。
- 「量化」原則：資料在可行情況下以量化指標呈列，包括有關準則、方法、所用假設及提供比較數據的資料。
- 「一致性」原則：除非發現改進方法，否則報告將採用貫徹一致的方法，以就過往年度進行有意義的比較。

ESG團隊亦應積極鼓勵可提高本公司ESG標準的舉措。ESG團隊將根據聯交所刊發的「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進行不同程度的披露，制定計算中使用的方法、該方法的假設及限制以及轉換系數。

本集團透過具建設性的溝通，努力平衡該等利益相關者的意見和利益，從而釐定長遠的發展方向。董事會負責評估及確定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並確保相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適當及可有效運作。

2 董事會聲明

毫無疑問，本集團非常重視增長與發展，以轉型為可擴展企業。儘管如此，董事會充分認識到，妥善履行ESG相關責任乃我們可持續發展的關鍵，於監督本集團的ESG議題方面發揮著主要作用。董事會批准促使本集團業務可持續發展的環境目標及社會目標。我們致力於將我們的長期企業發展與環境及社會保持同步。

本集團透過具建設性的溝通，努力平衡該等利益相關者的意見和利益，從而釐定長遠的發展方向。董事會負責評估及確定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並確保相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適當及可有效運作。

我們收集相關重大風險的數據，並創建關鍵績效指標以設定切實可行的目標。ESG團隊透過定期監測與目標相對應的關鍵績效指標，管理相關重大風險。

董事會監督確保團隊能夠獲得一切正確的工具及資源處理ESG議題。ESG團隊於定期會議上向董事會匯報實現關鍵績效指標、環境目標及社會目標的最新進展及狀況。

董事會半年審閱及監督一次團隊的報告，確保董事會要求得以滿足。審閱內容包括(i)為進度評估而採納的測量系統；(ii)數據收集及核實過程；(iii)與歷史數據的比較及如何選擇基準及(iv)所設目標的達成情況。董事會應向ESG團隊作出推薦意見或建議。

董事會的目標是與去年的能源消耗相比，減少1%的能源使用。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實現其目標。

3 與持份者溝通與重要議題識別

本集團高度重視員工的意見及訴求，本集團依賴各部門同事參與ESG報告的編寫工作，承蒙各方作出的努力，加深本集團就現階段本集團在環境及社會層面上的效績的認知。本集團在本報告收集的資料不僅為本集團於本年度在環境及社會工作的概況，亦為日後本集團制定短期及長期可持續發展策略奠定夯實的基礎。

與此同時，本集團深明持份者利益與本集團的業務發展高度相連。因此，本集團積極參與與各持份者的雙向溝通。通過多元化的溝通渠道，本集團充分認識各持份者的整體期望和要求，本集團管理層從而採取應對措施及改善營運策略，進一步提升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領域的表現。本集團的持份者來自不同界別，代表(包括但不限於)政府及監管機構、股東、合作夥伴、客戶、員工、社區及公眾人士等。本集團管理層透過不同溝通渠道，如電郵、電話會議及直接面談等，與各持份者進行有效溝通。本年度本集團通過直接會面、會議及問卷調查等渠道收集持份者的意見，了解彼等的期望並作出跟進。

4 重要性矩陣

於本年度，本集團評估了多個與環境、社會及營運相關的問題，並通過各種渠道評估了該等問題對持份者及本集團的重要性。此評估有助於確保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符合其持份者的期望及要求。本集團及其持份者的關注事項在以下重要性矩陣中列示：

	對本集團的重要性			
	低	中	高	
對持份者的重要性	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歧視 ◆ 保護勞動權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才管理 ◆ 員工培訓及晉升機遇 ◆ 員工報酬及福利政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客戶滿意度 ◆ 反貪污 ◆ 產品質量及安全 ◆ 供應商管理 ◆ 職業健康與工作場所安全
	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社區參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資源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營運合規 ◆ 保護客戶隱私 ◆ 廢氣排放
	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防童工及強迫勞動的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所產生的無害廢棄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原材料使用 ◆ 所產生的有害廢棄物

下表載列 ESG 指引所列須作出評估的 ESG 層面及對本集團屬重大的 ESG 議題。

ESG 指引所列的 ESG 層面	對本集團屬重大的 ESG 議題
(A) 環境	
A1 排放物	市用煤氣、電力或車輛排放
A2 資源使用	能源及紙張使用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A4 氣候變化	
(B) 社會	
B1 僱傭及勞工常規	勞工常規
B2 健康與安全	工作場所健康與安全
B3 發展及培訓	僱員發展及培訓
B4 勞工準則	防止童工及強迫勞動
B5 供應鏈管理	供應鏈管理
B6 產品責任	產品責任
B7 反貪污	反貪污、防止欺詐及反洗黑錢
B8 社區參與	社區活動、員工志願及捐贈活動

A. 環境

本集團從事提供融資租賃服務，以及營養食品貿易的業務。本集團日常的業務操作大部分在辦公室內進行。本集團嚴守污染及環境保護的所有適用法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香港的《廢物處置條例》。鑒於本集團業務性質，本集團在日常營運過程中並不會產生大量廢氣、廢水或其他排放物。由本集團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均來自車輛使用的直接排放、加上電力消耗的能源間接排放，以及員工差旅和紙張耗用的其他間接排放。

就廢棄物處理方面，本集團營運過程中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主要分類為一般廢棄物，並交由物業管理公司處理；另一方面，其有害廢棄物主要為在辦公室內的消耗的電子廢物，如燈泡、電池及墨盒等。為確保妥善處理有害廢棄物，本集團將已收集的墨盒交回供應商作進一步處理。由於本年度香港辦公室僅製造少量的有害廢棄物，因此本集團並無就此作出後續的相關披露。

節能減排

本集團高度重視環境保護。在日營運過程中，本集團秉承「節約」、「回收」及「再用」的原則，將綠色辦公慣例的理念付諸行動。本集團透過宣傳節約用水等理念，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此外，本集團的業務並不涉及任何包裝材料的使用。

至於節約紙張及廢物處置方面，本集團鼓勵員工重複使用紙張，採用雙面打印及雙面複印，並重複使用單面列印的紙張。本集團亦於辦公室設置多個回收箱，收集廢紙、海報及信封。同時，本集團鼓勵員工改用電子通訊模式，如以郵件取代傳真或傳統函件，並採用電子系統進行文件存檔。

於節能方面，本集團優先選用帶有能源標籤的辦公室用品及設備，從而提高能源使用效益。本集團亦呼籲員工於下班時謹記關閉所有電子產品電源，包括電腦、閒置的照明系統及其他電器。

另外，車輛的使用構成本集團主要溫室氣體排放來源之一。因此，本集團為公司車輛定期進行檢查及維修，維持車輛性能，確保沒有空轉引擎，並減低廢氣排放及燃料浪費。

A1.1. 氣體燃料消耗排放數據

- a) 由於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市用燃氣及市用煤氣消耗，因此並無適用的氣體燃料消耗排放量數據。
- b) 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擁有汽車，因此並無適用的燃料消耗排放量數據。

A1.2. 溫室氣體排放量

	2022年	KPI	
		單位	%
範圍 1			
直接排放	-	公斤	-
範圍 2			
間接排放	9,742	公斤	95%
範圍 3			
其他間接排放	509	公斤	5%
總計	10,251	公斤	100%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營運排放10,251公斤(2021年：17,531公斤)二氧化碳當量之溫室氣體(主要包括二氧化碳、甲烷及氧化亞氮)。

於2022年，本集團覆蓋的總面積為250平方米(2021年：1,623平方米)。年度排放強度為41.0公斤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2021年：10.8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

本集團將溫室氣體排放目標設定為17,356公斤，較去年溫室氣體排放下降1%。本集團於本年度已達成此目標。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嚴重違反相關法律及法規而在本集團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方面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此外，於本年度，並無列報因違反相關法律及法規而被處以重大罰款或非貨幣制裁的情況。

A1.3 無害廢棄物

本集團的營運並無產生大量有害廢棄物。本集團的營運使用電力會產生無害廢棄物，但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其為不重大廢棄物。

A2.1 資源使用

本集團致力盡量減少業務活動對環境的影響，並支持環保活動。具體而言，本集團推出多項旨在節約資源的措施，以提高僱員對實現有效利用資源的必要性的認識。

香港辦公室營運方面，本集團鼓勵僱員培養辦公室節能習慣，例如於離開辦公室前關閉燈光及電子設備，並將室溫設定為25.5℃。

所消耗能源主要來自購買電力。總耗電量載列如下：

	KPI	
	2022年	單位
耗電量	11,644	千瓦時
設施總面積	250	平方米
每平方米耗電量	46.6	千瓦時/平方米

本集團將本年度的能源消耗目標設定為16,045千瓦時，較去年的耗電量下降1%。本集團於本年度已達成此目標。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已制定一系列有關環境保護及自然資源保護的政策、機制及措施來提高使用能源、水及材料的效率，並遵守有關本地環境法規及一般國際慣例，旨在減少天然資源使用及保護環境。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發現有關環境法律及法規的違規個案。

A4 氣候變化

全球氣候變化越來越嚴重，且全球變暖已成為一個嚴峻問題。作為一間負責任的企業，本集團努力於切實可行情況下採取措施，如上文A2.1中提到的措施，以減少業務營運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

為應對極端天氣情況，本集團採取預防及保護措施，包括在必要時安排居家辦公、重新安排工作日程及重新調配資源，以確保僱員的安全，盡量降低對業務流程的影響及避免本集團資產受到任何實質損毀。

B. 社會

作為盡責的企業及僱主，本集團不斷尋求方法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本集團專注於員工、環境及社區以及本集團的業務夥伴。

B1. 僱傭及勞工常規

僱員為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亦是其業務增長的重要部分。本集團尊重每一位僱員，努力建立共融的工作環境。誠如其「員工手冊」及「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所清楚列明，本集團致力提供平等的招聘及晉升機會，不論年齡、性別、種族、膚色、宗教信仰、國籍、婚姻狀況、殘疾或性取向。本集團盡力確保工作場所內不存在任何騷擾行為，包括性騷擾。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提供財經印刷服務，管理層相信招募及留聘合資格僱員是業務成功的關鍵。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政策，確保其具市場競爭力。本集團亦會每年進行員工評估以評核全體僱員的表現。僱員乃根據其個人表現、工作經驗、有關職責、功績、資歷、能力及付出的時間獲得表揚及獎勵。

員工組成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聘用48名(2021年：38名)員工，包括營運辦事處、銷售及市場推廣以及後勤部門的員工。全部員工均駐於香港及中國內地。

a) 僱員年齡及性別分佈

年齡組別	2022年		2021年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19歲-30歲	2%	7%	21%	13%
31歲-45歲	39%	27%	16%	21%
46歲-60歲	19%	6%	26%	3%
總計	60%	40%	63%	37%

b) 僱員類別分佈

	2022年		2021年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全職	60%	40%	63%	37%
兼職	0%	0%	0%	0%
總計	60%	40%	63%	37%

c) 僱員地區分佈

	2022年		2021年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香港	17%	5%	16%	5%
中國內地	44%	35%	47%	32%
總計	60%	40%	63%	37%

本集團將持續向僱員提供架構完善且友善的工作環境以提升彼等在本集團的歸屬感及工作效率。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嚴重違反相關法律及法規而在補償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時、休息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及其他利益及福利方面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此外，於本年度亦無報告因違反相關法律及法規而被判處巨額罰款或處罰的情況。

B2 僱員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嚴謹遵循營運當地與職業安全相關的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及香港的《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本集團為員工投購勞工保險。為保障員工之健康與安全，全體員工亦時刻保持辦公場所乾淨衛生，確保時常備有充足照明及流通空氣。本集團亦確保配備適當的消防設施及急救用品。以香港辦公室為例，本集團會向員工派發職業安全健康相關的刊物，提升員工對職業安全健康的意識。

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的爆發已成為香港及中國內地衛生部門的最近期挑戰，本集團設有多項政策以保障其員工：

- 所有公共區域將適時消毒；
- 為全體員工提供口罩及消毒用品；
- 規定全體員工每天進行體溫檢測；
- 規定各員工每天申報其健康狀況；及
- 規定各部門主管適時監察其員工的健康狀況。

職業健康與安全數據

有關工作意外的資料載列如下：

健康與安全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	-	-	-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	-	-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有關違反職業健康及安全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違規個案。

B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致力於為僱員提供在職教育及培訓，以提升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本集團鼓勵所有僱員把握一切機會提升彼等的技能及知識，以便更切實高效地完成彼等目前的工作以及更好地為可能出現的職業發展機會做準備。本集團於本年度為僱員提供的定期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入職培訓、技能培訓及質量培訓。

本集團每年進行績效評估。為肯定本集團僱員技能及經驗的寶貴價值，本集團採取之政策為，擢升將以內部人才為首選，然後方會考慮對外招聘。本集團之政策為挑選最合適人才擢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而非論資排輩。

B4 勞工準則

本集團深知剝削童工及強迫勞動嚴重違反普世價值觀，因此竭力反對一切僱用童工及強迫勞動的行為。本集團嚴格遵守所有針對僱用童工及強迫勞動的法律法規。

本集團嚴格遵守營運當地與僱傭相關的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香港《僱傭條例》，確保全體員工得到合理的薪酬待遇及福利，並以維護勞工權益為僱傭原則。為應對本集團行內發展的需要，本集團適時安排招聘會，並按照不同職位的特定需求，物色適合人選。在招聘過程中，管理層按照相關職位的要求，篩選應徵者，考慮其學歷、工作經驗、個人能力等條件，本集團並不因性別、年齡、種族、宗教或殘疾等差異而對應徵者產生歧視，為所有合適的應徵者提供平等的面試機會。在與員工簽訂僱傭合約時，管理層會細查各員工相關的身份證明文件，確保沒有誤聘童工。每位員工正式入職前，本集團就其預先委派的職位，提供具體的工作闡釋，清楚闡明其特定的職責、職級及工作時間，避免發生強制勞工事件。對於離職員工，本集團會就有關辭任安排進行面談，了解員工的離職原委。本集團亦會遵照相關法例及法規規定，及時向離職員工發放剩餘工資。

福利及發展

本集團深信有效的溝通對促進僱傭關係非常重要，因此，本集團十分重視與員工溝通。全體部門主管均會不時與員工接觸，互相交流意見，員工若在工作上遇到任何困難或問題，可向其所屬的部門主管反映意見及尋求協助。為了調節員工的工作與生活的平衡，本集團亦不時組織休閒活動，讓員工保持身心健康，同時藉此加強與員工之間的連繫，建成立員間團隊精神。本年度，本集團向香港的員工派發節慶禮物及籌辦聯誼聚餐。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有關違反僱用童工及強迫勞動的相關法律的違規個案。

B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的供應商主要提供辦公用品。本集團按照內部需要將所需物品列表，並點算庫存，避免浪費資源。於選擇供應商時，管理層會根據供應商提供之產品質素進行篩選。本集團優先選擇位於就近地區的供應商，以縮短貨運距離，從而減少運輸過程中產生的碳足跡。

一般而言，供應鏈的主要考慮因素包括技術質量、成本效益、交付速度及可靠性。然而，可持續因素愈發受到重視。例如：

- 環境污染
- 員工健康及安全事故
- 勞工糾紛
- 貪污及賄賂

為進一步降低風險，提高供應鏈及採購的可持續性，本集團已將ESG因素納入其投標流程評分機制，以更好地管理供應鏈中的環境及社會風險。例如，本集團會對其業務夥伴開展背景調查。倘發現任何違規行為，相關部門應向法律合規部及財務部提供解釋，並實施控制措施，以減輕相關業務夥伴的潛在社會風險。本年度並無發現任何違規行為。

於本年度，本集團定期檢討其現有供應商並評估其他潛在備選供應商。倘若供應商的質素、環境及社會責任顯著下降，本集團將盡量暫停與有關供應商的合作，藉此確保供應商符合本集團的標準。

本集團已建立系統的供應商管理機制，密切監察供應商的表現。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28家主要供應商。

地區	主要供應商數目
香港	11
中國內地	8
其他國家	9
總計	28

B6 產品責任

本集團致力提供優質服務。在進行業務時，本集團時刻嚴格遵守其營運所在地的行業相關的法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及香港《版權條例》。本集團制定了投訴機制，於公司網站設有專屬郵箱，特別處理客戶的查詢及投訴。

另外，本集團了解保護客戶資料的重要性，因此本集團制定了一套資料保密機制。如沒有部門主管的事前許可，任何員工不得把文件帶離辦公室。本集團在僱傭合同中規定，所有員工不得向第三方泄露任何有關本集團或其客戶之機密資料。同時，本集團承諾維護知識產權，僅用正版電腦軟件。

B7 反貪污

根據本集團營運所在地有關防止賄賂的法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及香港《防止賄賂條例》，所有員工不得索取或接受任何與其職務有關的利益，包括金錢、禮物、報酬、服務或優待等。若員工遇到因履行職責產生利益衝突的情況，或從本集團客戶、供應商或任何與本集團有業務來往等人士收受任何饋贈，都須向我們申報有關的利益衝突，以防範賄賂及避免不必要之誤會。

另外，本集團呼籲其業務夥伴(包括合約方、供應商、服務提供商、顧問、代表等)在執行本集團工作或服務時遵守其反賄賂及反貪污手冊。當服務合同超出一定金額，業務夥伴須簽署反賄賂承諾。

於本年度，並無針對本集團或僱員的涉及貪污的法律案件。

於本年度，本集團為其員工提供8個小時的反貪污培訓。

B8 社區參與

本集團於努力發展業務的同時，亦熱心公益，致力回饋社會。

作為全球負責任的公民，本集團通過社區參與努力提高社會形象及社會責任心。我們鼓勵本集團全體僱員自行幫助支持當地社區及鄰居。



致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51頁至第124頁的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就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中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依據。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我們審核本期的綜合財務報表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達成我們對有關財務報表的意見時進行處理，而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已確定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乃是我們報告中要傳達的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中的主要會計政策、附註5中的重要判斷及估計以及附註21中的相關披露。

在實踐中，貴集團將向其營養食品及保健品的跨境貿易客戶授予信貸期，期限為60至180天。為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貴集團將根據每位客戶的信貸風險特徵、歷史賬齡及結算記錄、後續結算狀態、預計時間及尚未償還結餘的已實現金額、與相關客戶的持續貿易關係以及可能影響其客戶償還未清貿易應收款項的能力的前瞻性資料等資料進行定期評估。該等評估乃用於估計減值評估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鑒於貿易應收款項約佔貴集團總資產的63%，並且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及估計，我們已將此項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可收回性評估的審核程序包括：

- 評估主要內部監控就有關信貸監控、債務追款及預期信貸虧損估算的設計、實施及運作方面的有效性；
- 透過檢討管理層形成有關判斷所用的模型輸入數據評估貴集團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的合理性，包括測試過往違約數據的準確度、評估虧損率有否就目前的經濟狀況可變因素以及各經濟情況下所用假設及其機率比重，適當地作出調整及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管理層於確認虧損撥備時存在偏見；
- 傳閱債務人確認之選擇樣本；
- 檢查於2022年12月31日與貿易應收款項有關的財政年度結束後的結算；及
- 審閱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的適當性。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本年報內的所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在我們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時，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有重大抵觸，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此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的職責。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任何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個別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時，我們運用專業判斷，於整個審核過程中抱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因應此等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獲得充足及適當審核憑證為我們的意見提供依據。由於欺詐涉及合謀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誤導性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因此未能發現由此造成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較未能發現由於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更高。
- 了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恰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程度發表意見。
- 評估所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 貴公司董事所作會計估算及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總結 貴公司董事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是否恰當，並根據已獲取的審核憑證，總結是否有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等重大不確定因素。倘我們總結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我們需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相關資料披露，或如果相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以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再具有持續經營的能力。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資料披露)的整體列報、架構及內容，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公允反映及列報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得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須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的審核工作。我們須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我們與管治層就(其中包括)審核工作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我們於審核期間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溝通。

我們還向管治層聲明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合理地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對獨立性的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倘適用)。

我們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工作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此等事項,或於極罕有的情況下,我們認為披露此等事項可合理預期的不良後果將超越公眾知悉此等事項的利益而不應於報告中披露,否則我們會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等事項。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楊万鋹

審計項目董事

執業證書號碼:P07606

香港

灣仔

駱克道188號

兆安中心24樓

香港, 2023年3月30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收入	8	327,721	651,441
銷售成本		(304,579)	(594,357)
毛利		23,142	57,084
其他經營收入	9	363	672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137)	182
行政及其他開支		(9,210)	(16,898)
銷售及分銷開支		(19)	(1,003)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36(a)	(24)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765	14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3,192	(13,326)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782)	481
來自經營的溢利		17,290	27,338
融資成本	10	(870)	(6,436)
除稅前溢利	11	16,420	20,902
所得稅開支	12	(1,239)	(5,091)
年內溢利		15,181	15,811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因轉換外國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8,636)	1,654
		(8,636)	1,65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6,545	17,46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15,297	15,628
— 非控股權益		(116)	183
		15,181	15,811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6,928	17,204
— 非控股權益		(383)	261
		6,545	17,465
每股盈利(港仙)			
基本	15	1.56	1.59
攤薄	15	1.56	1.5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12月31日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6,857	8,075
使用權資產	17	1,352	364
於一家合資企業的權益	18	-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9	581	5,509
		8,790	13,948
流動資產			
存貨	20	26,991	2,30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301,781	332,165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9	5,224	9,516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22	194	331
可退回稅項		1,276	1,38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	8,188	7,197
		343,654	352,89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	92,544	136,859
合約負債	25	10,134	-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26	50,000	50,000
租賃負債	27	642	129
銀行及其他借貸	28	13,026	1,840
承兌票據	29	35,379	32,285
可換股債券	30	42,525	42,525
企業債券	31	10,900	10,340
應付稅項		6,299	5,301
		261,449	279,279
流動資產淨值		82,205	73,619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90,995	87,567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24	239	749
租賃負債	27	497	10
承兌票據	29	-	3,094
		736	3,853
淨資產		90,259	83,71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12月31日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2	4,910	4,910
儲備	34	82,202	75,274
		87,112	80,184
非控股權益		3,147	3,530
總權益		90,259	83,714

於2023年3月30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劉欣晨
董事

張如洁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附註34(c)(i))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儲備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的權益部分 (附註34(c)(ii)) 千港元	外幣換算儲備 (附註34(c)(iii))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	4,910	190,049	6,640	(4,431)	(134,188)	58,070	2,281	65,261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1,576	15,628	17,204	261	17,465
非控股股東注資一間附屬公司的所得款項	-	-	-	-	-	-	988	988
年內權益變動	-	-	-	1,576	15,628	17,204	1,249	18,453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4,910	190,049	6,640	(2,855)	(118,560)	75,274	3,530	83,714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8,369)	15,297	6,928	(383)	6,545
年內權益變動	-	-	-	(8,369)	15,297	6,928	(383)	6,545
於2022年12月31日	4,910	190,049	6,640	(11,224)	(103,263)	82,202	3,147	90,25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6,420	20,902
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15)	(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22	738
使用權資產折舊		261	581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137	(18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15)
終止租賃合約收益		-	(62)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36(a)	24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3,192)	13,326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782	(481)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765)	(146)
融資成本		870	6,436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15,144	41,065
存貨增加		(24,684)	(2,30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29,414	(22,997)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少		9,063	22,85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42,894)	(65,590)
合約負債增加		10,134	-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		(3,823)	(26,974)
退回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201)	(108)
租賃負債的利息		(23)	(44)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4,047)	(27,12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	549
已收銀行利息		15	32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5	581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付利息		(150)	(140)
發行承兌票據的所得款項		-	24,000
銀行借貸的所得款項		13,394	1,807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268)	(645)
償還銀行借貸		(1,984)	(1,782)
非控股股東注資一間附屬公司的所得款項		-	988
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10,992	24,2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6,960	(2,317)
匯率變動的影響		(5,969)	(2,224)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97	11,738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188	7,1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	8,188	7,197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於年報之公司資料一節中披露。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原因是本公司董事認為，就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而言，港元為合適的呈列貨幣。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發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用的重要會計政策論述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用。附註3已提供因該等發展的初始應用而導致的任何會計政策變更的資料，僅該等變更與本集團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的當期及以往會計期間相關。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達至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提述概念框架
年度改進計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會計指引第5號之修訂	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於本年度應用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修訂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2022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準則。

	在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 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 — 會計政策披露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 會計估計的定義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202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香港會計師公會釐定
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財務報表列報 — 借款人對於包含須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2024年1月1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修訂及新訂準則預期於初始應用期間的影響。迄今為止，本集團認為採用該等準則不大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該等財務報表乃是根據歷史成本慣例所編製，除以下會計政策另有說明外(如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行使判斷力。附註5已披露涉及較高判斷力或複雜性的領域，或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重要的假設及估計的領域。

下文已概述於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

(a) 綜合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12月31日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乃為本集團所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某實體而享有可變回報或享有其權利並能夠通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已控制該實體。當本集團擁有賦予其當前指導相關活動(即顯著影響該實體收益的活動)的現有權利時，本集團對實體具有控制權。

評估控制權時，本集團會考慮其潛在投票權以及其他方持有的潛在投票權。僅當持有人具有行使該權利的實際能力時，才考慮潛在的表決權。

從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綜合附屬公司。從控制終止之日起終止其綜合。

出售導致喪失控制權的附屬公司的損益指以下兩者之間的差額：(i) 出售代價的公平值加上該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的公平值與(ii) 本公司的該附屬公司淨資產的份額，再加上與該附屬公司有關的任何剩餘商譽及任何累計外幣換算儲備。

集團內所有交易、結餘及未實現溢利均予以抵銷。除非交易提供轉移資產減值的證據，否則未實現的虧損亦將予以抵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於必要時進行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保持一致。

非控股權益指不直接或間接歸屬於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權益。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中以權益列示。非控股權益於綜合損益表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列示，作為本年度非控股股東與本公司擁有人之間在年度內所分配的損益及全面收益總額。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每個組成部分均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即使此將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赤字餘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a) 綜合 (續)

本公司於附屬公司中的所有權權益變化概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則作為權益交易(即與擁有人以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進行會計處理。調整控股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中相對權益的變化。調整非控股權益的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在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對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示，除非該投資分類為持有待售(或包括在分類為持有待售的出售組中)。

(b) 合營安排

合營安排是指兩個或兩個以上方具有共同控制權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合約約定對某項安排的控制，僅在有在有關活動的決定需要共享控制的各方一致同意時，該控制才存在。相關活動是對安排收益有重大影響的活動。評估共同控制權時，本集團會考慮其潛在投票權以及其他方持有的潛在投票權。僅當持有人具有行使該權利的實際能力時，才考慮潛在的表決權。

合營安排可以是合營經營或合營企業。合營經營是一種共同安排，對安排具有共同控制權的當事方享有與安排有關的資產權利及負債義務。合營企業是一項合營安排，據此，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當事方有權享有該安排的淨資產。本集團已評估其各項合營安排的類型，並將其確定為合營企業。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核算，並按成本進行初始確認。收購中合營企業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以收購日的公平值計量。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在合營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淨額中所佔份額的部分，記錄為商譽。商譽計入投資的賬面值中，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投資出現減值時，與投資一併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在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淨額中所佔份額超出購買成本的部分，則於綜合損益確認。

本集團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憑證顯示於一間合資企業的權益可能存在任何減值。如存在客觀憑證，該項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作為單一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方法為將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其賬面值進行比較。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不會分配至構成投資賬面值一部分的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有關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於該項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本集團在合營企業的收購後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中所佔的份額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當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虧損相等於或超過其在合營企業中的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合營企業淨投資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時，本集團不確認進一步的虧損，除非其已承擔合營企業的義務或已付款。倘合營企業隨後報告溢利，則本集團僅在其應佔溢利等於未確認的虧損份額後才重新確認其應佔溢利。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合營安排(續)

出售合營企業而導致喪失共同控制權的損益即指(i)出售代價的公平值加上該合營企業中保留的任何投資的公平值與(ii)本集團在該合營企業中的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及任何相關的累計外幣換算儲備之差額。倘合營企業的投資變為對聯營公司的投資，本集團將繼續採用權益法且不會重新計量保留權益。

本集團與合營企業之間的未實現交易溢利以本集團在合營企業中的權益為限予以抵銷。除非交易提供轉移資產減值的證據，否則未實現的虧損亦將予以抵銷。為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一致，合營企業的會計政策已在必要時進行更改。

在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呈列，除非歸類為持有待售(或包括在歸類為持有待售的出售組中)。

(c)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每個實體的財務報表中包含的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此乃本公司的呈列貨幣。

(ii) 各實體財務報表中的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使用交易日的匯率轉換為功能貨幣。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每個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該折算政策所產生的損益於損益中確認。

以外幣列值並以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使用於交易日的外幣匯率換算。交易日期為本公司初步確認該等非貨幣資產及負債的日期。

當非貨幣項目的損益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時，該損益的任何兌換部分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當非貨幣項目的損益在損益中確認時，該損益中的任何兌換部分均於損益中確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外幣換算 (續)

(iii) 綜合的換算

具有與本公司呈列貨幣不同的功能貨幣的所有本集團實體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式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

- 所呈列的每份財務狀況表的資產及負債均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盤匯率折算；
- 收入及支出均按平均匯率折算(除非該平均值並非交易日現行匯率的累積影響的合理近似值，於該等情況下，收入及支出均按交易日的匯率折算)；及
- 由此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在外幣換算儲備中累計。

綜合時，因換算海外實體淨投資及借款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外幣換算儲備中確認。出售海外業務時，該等匯兌差額會確認至綜合損益作為出售損益的一部分。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視作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盤匯率換算。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以成本減去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示。

僅當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後續成本方可計入該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單獨資產(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以足以在估計可使用年限內直線撇銷其成本減去其殘值的比率計算。主要的年利率如下：

	折舊率
租賃土地及樓宇	租賃年限或50年(以較短者為準)
辦公室設備	20%
傢具及固定裝置	10至20%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年限或50年(以較短者為準)
汽車	20%

剩餘價值、可使用年限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查及調整(倘適用)，而估計的任何變動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出售時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損益為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在終止確認該項目的年度於損益中確認。

(e) 租賃

訂立合約時，本集團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已傳達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當客戶有權指導所識別資產的使用，亦有權從該使用中獲取基本上所有的經濟利益時，控制權便已轉移。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以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就本集團而言主要為辦公室設備。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就每份租賃決定是否進行資本化。與未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會在租賃期內系統地確認為開支。

倘租賃被資本化，則租賃負債首先按租賃期內應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折現，或者倘無法輕易確定利率，則使用相關的增量借款率進行折現。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以攤銷成本計量，並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利息費用。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計入租賃負債的計量，因此在其產生的會計期間內計入損益。

租賃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該成本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所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的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資產所在地的成本的估計值，折現至其現值減任何所收到的租賃獎勵。使用權資產隨後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後的金額列示。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e)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本集團合理地確定在租賃期結束時獲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限結束時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限及租賃期限中的較短者按直線法折舊。

已支付的可退還租金按金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列賬，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的租賃付款，並包括在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中。

當指數或利率的變化導致未來租賃付款產生變化，或本集團對殘值擔保下預期應付金額的估計產生變化，或存在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會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的變化，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倘以此等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則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應的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歸零，則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為出租人，其於租賃開始時確認各項租賃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租賃轉讓相關租賃資產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倘不屬於該情況，則該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f)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客戶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支付代價時確認。倘本集團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擁有無條件收取代價之權利，合約負債亦將獲確認。在此情況下，相應的應收款項亦將獲確認。

就與客戶簽訂之單一合約而言，呈列淨合約資產或淨合約負債。就多項合約而言，與合約無關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會以淨額為基礎呈列。

當合約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時，合約結餘包括實際利率法項下的應計利息。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先入先出基準釐定。製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及適當比例的所有生產經常開支以及分包開支(倘適用)。可變現淨值乃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扣除估計完工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h) 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

當本集團實體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與購買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相關的交易成本(視情況而定)於初步確認時添加或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中扣除。與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購買直接相關的交易成本，立即在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僅在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到期或將金融資產以及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轉讓予另一實體時才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不轉移亦不保留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並繼續控制轉移的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在資產中的保留權益以及可能需要支付的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所轉移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則本集團將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確認已收款項的抵押借款。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義務被解除、取消或到期時，本集團方可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包括已轉讓之任何非現金資產或所承擔之負債)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當具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以抵銷已確認的金額且有意以淨額結算或變現資產並同時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及負債均會被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中報告淨額。具有法律效力的權利不得以未來事件為準，並且必須在正常業務過程中以及在公司或交易對手出現違約、倒閉或破產的情況下可以執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金融資產

所有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均在交易日基礎上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方式的買賣乃是指要求在市場法規或慣例規定的期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的買賣。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進行整體計量，具體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分類。

債務投資

本集團持有的債務投資分為以下計量類別之一：

- 攤銷成本，倘投資乃是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所持有，則僅代表本金及利息的支付。投資所產生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
-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 — 可劃轉，倘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及利息的支付，且該投資在一種業務模型中持有，該業務模型的目的乃是通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來實現。公平值變動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惟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及外匯損益在損益確認除外。終止確認該投資時，其他全面收益中累積的金額會從權益中轉回至損益。
- 倘投資不符合以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計量的標準，則以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投資(包括利息)公平值的變動計入損益。

股權投資

股本證券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除非該股本投資不是出於交易目的而持有，並且在對該投資進行初始確認時，本集團選擇指定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投資(不可劃轉)，以使後續的公平值變動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此類選擇是在逐項工具的基礎上進行的，惟僅在投資符合發行人的角度對股權的定義時，才可以進行選擇。進行此類選擇時，其他全面收益中累積的金額將保留在公平值儲備中(不可劃轉)，直到出售該投資。出售時，公平值儲備中的累計金額(不可劃轉)轉入保留盈利。其不能通過損益劃轉。股本證券投資的股息，不論分類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或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均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j)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當本集團無條件收取代價時，確認應收款項。倘僅需要經過一段時間方可支付代價，則收取代價的權利乃是無條件。倘在本集團無條件收取代價之前已確認收益，則該金額作為合約資產列示。

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減去信貸虧損撥備後入賬。

(k)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且在收購之日起三個月之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應要求償還且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不可或缺一部分的銀行透支亦包括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l)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實質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權益工具乃是任何證明其在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仍在本集團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的合約。特定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採用的會計政策如下。

(m)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後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的權利可將負債延後至報告期後至少12月再結算，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n) 可換股債券

持有人有權將貸款按固定的轉換價格轉換為固定數量的權益工具的可換股債券，被視為由負債及權益部分組成的複合工具。於發行日，負債部分的公平值使用類似的不可轉換債務的現行市場利率估算。可轉換貸款的發行收益與分配予負債部分的公平值之間的差額（代表持有人將貸款轉換為本集團權益的嵌入選擇權）計入權益，作為可換股債券儲備的權益。負債部分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列為負債，直至轉換或贖回時消除。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n) 可換股債券 (續)

交易成本根據可換股債券的負債及權益部分在發行之日的相對賬面值進行分配。與權益部分相關的部分直接計入權益。

(o)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首先以公平值呈列，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若折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以成本呈列。

(p)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任何證明其在扣除所有負債後仍在該實體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的合約。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收到的收益扣除直接發行成本記錄。

(q) 收益確認

當對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收益應以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得的承諾代價金額(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確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營業稅，且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營養食品及保健品的跨境貿易收益在控制權轉移時確認，即將貨物運送到買方的特定位置(交付)時確認。交付後，買方對貨物的分配方式及銷售價格具有完全的酌情權，在出售貨物時負有主要責任，並且承擔與貨物有關的過時及虧損的風險。當貨物交付給買方時，本集團確認應收款項，由於此代表代價權利成為無條件的時間點，在付款到期前僅需經過一段時間即可。

提供融資租賃服務的收益乃是根據租賃期內租賃中隱含的實際利率所確認。

相關行為完成後，根據基礎協議的條款確認提供諮詢服務的收益。

利息收入乃是採用實際利率法所確認。對於未計入信貸減值的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計量的金融資產，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賬面總額。對於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去虧損撥備)。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r) 僱員福利

(i) 僱員休假權利

僱員應享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為截至報告期末僱員提供的服務而產生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的估計負債撥備。

僱員應享的病假及產假在休假前不予確認。

(ii) 退休金義務

本集團為所有僱員提供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及僱員對計劃的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計算。計入損益的退休福利計劃成本乃是本集團應向基金支付的供款。

(iii) 終止服務福利

當本集團不再能夠撤回提供該等福利時，以及當本集團確認重組成本並涉及支付終止服務福利時，則在較早的日期確認終止服務福利。

(s) 借貸成本

與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一段長時間才可供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貸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中，直至資產實質上已可供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為止。在特定借款用於符合條件的資產的支出之前，將其暫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從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款費用中扣除。

就一般而言借入資金並用於獲取合格資產的目的而言，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貸成本金額是通過對該資產的支出採用資本化率所確定。資本化率乃是本期間適用於本集團的未償還借款的加權平均費用，惟為取得合格資產的專門借款除外。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t) 稅項

所得稅指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本期應付稅項根據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有別於損益確認的溢利，原因為應課稅溢利並無包括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的收支項目，另亦無計入從來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的項目。本集團就本期稅項的責任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行或大致上頒行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就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間的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以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供使用可扣稅的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虧損或未動用稅項抵免為限。倘暫時差額源自商譽或初次確認(於業務合併中除外)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中其他資產及負債，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來自附屬公司投資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令暫時差額回撥及暫時差額有可能未必於可見將來回撥之情況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下降至不再可能產生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所有或部分資產。

遞延稅項是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使用的稅率，根據報告期末前已制定或實際制定的稅率為準計算。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時，有關遞延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計量反映了稅項結果符合本集團預期在報告期末彌補或結算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做法。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t) 稅項 (續)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規定分別應用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暫時差額，由於應用初步確認豁免，故此不會於初步確認及租賃期內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在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具合法執行權利互相抵銷，以及其與同一課稅機關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而本集團計劃以淨額基準處理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予以抵銷。

(u) 關聯方

關聯方為與本集團有關聯之人士或實體。

(A) 倘一名人士符合以下條件，該名人士或其近親即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之成員。

(B) 倘一間實體符合以下條件，其即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公司為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互有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間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為另一間實體所屬集團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一名第三方之合營企業，而另一間實體為該第三方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之僱員福利而設之退休後福利計劃。倘本集團本身為該計劃，提供資助之僱主亦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vi) 該實體為受第(A)項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第(A)(i)項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成員。
- (viii) 向本公司或本公司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之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v) 非金融資產減值

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日期檢討有無減值跡象，倘資產已減值，則作為開支透過綜合損益表撇減至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就個別資產釐定，惟倘資產並無產生大部分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的現金流入除外。在此種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按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計算。

使用價值為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現值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現金產生單位(已計量減值)的特有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計算。

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虧損首先用於抵銷單位商譽，然後於現金產生單位之其他資產之間按比例分配。隨後估計變動導致之可收回金額增長計入損益，直至撥回減值。

(w)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次確認以來的相關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變動。

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乃經參考個別客戶的違約記錄及該等客戶所屬行業的國際評級機構評定的違約率計算)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並根據若干前瞻性元素作出調整。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於信貸風險自初次確認起出現重大增加時，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然而，倘金融工具自初次確認起並無出現重大增加，則本集團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就該金融工具計量虧損撥備。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將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導致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w) 金融資產減值 (續)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次確認以來是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比較於報告日期就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於初次確認日期就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於作出此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屬合理及可支持的定量及定質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在並無繁重成本或工作下可得的前瞻性資料。所考慮的前瞻性資料包括本集團的債務人經營、自經濟專家報告、財務分析師、政府機構、相關智囊團及其他相似組織取得，以及考慮與本集團核心業務有關，來自外部來源的各種實際和預測經濟資訊。

尤其是，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次確認以來是否已大幅增加時已計及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嚴重轉差；
- 特定金融工具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嚴重轉差；
- 預期導致債務人滿足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減少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嚴重轉差；
- 同一債務人的其他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 債務人所在的監管、經濟或科技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滿足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減少。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當合約付款已逾期超過30日，本集團會假定信貸風險自初次確認起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具有合理及可支持資料展示相反情況。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w) 金融資產減值 (續)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續)

儘管存在上述情況，倘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展示為具有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假設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次確認起並無大幅增加。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於以下情況會被釐定為偏低：

- (i) 金融資產違約風險偏低，
- (ii) 債務人有強大能力於短期滿足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
- (iii) 較長期的經濟及業務狀況存在不利變動，惟將未必削弱借方達成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

本集團認為，若根據眾所周知的定義，資產的外部信貸評級為「投資級」，或若無外部評級，資產的內部信貸評級為「履約級」，則該金融資產具有較低信貸風險。履約級指交易對手具有強勁財務狀況且無逾期金額。

本集團定期監察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所用標準的有效性，並於適當情況下修訂以確保該標準能夠在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上升。

違約定義

本集團認為，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以下情況構成違約事件，原因為過往經驗表明符合以下標準的應收款項一般無法收回。

- 當對手方違反財務契諾時；或
- 內部形成或自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清償債務(不計及本集團所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不論上述分析，本集團認為，當金融資產已逾期超過180日，則已經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具有合理及可支持資料展示更為滯後的違約準則更為合適。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w) 金融資產減值(續)

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

當發生對金融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一個或多個事件時，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對手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對手方的貸款人因與對手方財困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而向對手方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
- 對手方很可能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因為財務困難而導致該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撇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債務人有嚴重財務困難並無收回的現實預期時(包括債務人已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或貿易應收款項逾期超過兩年時(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撇銷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撇銷可能仍受到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進行的強制執行活動的影響，並計及法律建議(倘適用)。任何收回均於損益中確認。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乃指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出現違約時虧損的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程度根據歷史數據作出，並根據上述前瞻性資料調整。對於金融資產的違約風險而言，則由資產於報告日的賬面總值表示；對於財務擔保合約而言，風險敞口包括於報告日期已提取之金額，連同任何預計將於未來違約日期(根據歷史趨勢、本集團對債務人之個別未來融資需求之理解以及其他相關前瞻性資料釐定)前提取之額外金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w) 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 (續)

撇銷政策 (續)

就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估計為本集團根據合約應收所有合約現金流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回的所有現金流之間的差額，並按原有實際利率貼現。就租賃應收款項而言，用以釐定預期信貸虧損的現金流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2019年1月1日起)或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2019年1月1日前)計量租賃應收款項所用現金流一致。

倘本集團於過往報告期內就金融工具所估量的虧損撥備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惟於當前報告期內確定不再符合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條件，本集團於當前報告日期所計量的虧損撥備金額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惟使用簡化方法的資產除外。

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經損益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彼等之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惟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除外，其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累計於投資重估儲備，並不會降低財務狀況表內賬面值。

(x)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須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責任有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並可準確估計責任金額的情況下，須對該等時間或金額不確定之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撥備之金額乃按預期用於解除該責任之支出之現值列賬。

倘需要流出經濟利益的機會不大，或責任金額無法可靠估計，則責任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極低則另作別論。可能出現之責任，即是否存在將取決於日後是否會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除非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極低，否則這些負債亦披露為或然負債。

(y) 報告期後事件

能提供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狀況的額外資料或顯示持續經營假設並不適當的報告期後事件為調整事件，並會在財務報表中反映。不屬調整事件的報告期後事件如為重要者，會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算中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應用會計政策之重大判斷

董事在應用會計政策過程已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確認之金額構成最重大影響之判斷(惟不包括涉及估計之判斷，見下文)。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預期信貸虧損就第1階段資產按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計量，就第2階段或第3階段資產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計量。資產在其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顯著增加時轉入第2階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無界定構成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因素。於評估資產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具支持性的定性及定量前瞻性資料。

估算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涉及日後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均涉及會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按照與各自應收款項相關的信貸風險估計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減值虧損金額。基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差額計量，按於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當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因事實或狀況變動而下調時，則出現重大減值虧損。

於2022年12月31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約為301,781,000港元(2021年：332,165,000港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約14,710,000港元(2021年：17,307,000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約為5,805,000港元(2021年：15,025,000港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約162,000港元(2021年：981,000港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算中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估算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b)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列賬。於釐定資產是否存在減值時，本集團須行使判斷及作出估計，尤其是評估：(i) 是否有事件已發生或有任何指標可能影響資產價值；(ii) 資產賬面值是否能夠以可收回金額(如為使用價值)支持，即按照持續使用資產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淨現值；及(iii) 將應用於估計可收回金額的適當關鍵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的貼現率)。當無法估計個別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假設及估計變動(包括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或增長率)可能對減值測試所用現值淨額造成重大影響。

於2022年12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約為6,857,000港元(2021年：8,075,000港元)及1,352,000港元(2021年：364,000港元)。

(c) 存貨減值

本集團根據對存貨可變現淨值的評估計提存貨撥備。倘有任何事件或環境變化顯示存貨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則須對存貨計提撥備。認定滯銷及陳舊存貨須對存貨狀況及是否可用進行判斷及估計。於2022年12月31日，存貨的賬面值約為26,991,000港元(2021年：2,307,000港元)。

(d)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於釐定所得稅撥備金額時，需要作出重大估計。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有頗多未能確定最終稅項的交易及計算。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記錄的金額不符，有關差異將影響作出釐定的期間內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本年度內，基於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約1,239,000港元(2021年：5,091,000港元)的所得稅自損益扣除。

6.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最終控股公司貸款、其他借貸、租賃負債、銀行借貸、承兌票據、可換股債券及企業債券。有關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該等金融工具附帶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下文載列如何緩解該等風險的政策。本公司董事管理及監察此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和有效地採取適當的措施。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 (續)**(a) 市場風險****貨幣風險**

本集團進行了若干以本集團各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交易，導致本集團面臨匯率波動風險。本集團有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以港元／美元／人民幣計值，其非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此外，本集團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最終控股公司貸款及企業債券、可換股債券及承兌票據乃以港元計值而港元並非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其佔本集團總負債約64% (2021年：29%)。就此而言，本集團認為，其因人民幣兌港元／美元及港元兌人民幣的波動而面臨外幣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港元	3,782	3,765	167,048	144,323
美元	1,559	80	—	—
人民幣	—	—	—	—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面對港元／美元／人民幣的貨幣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在有關外幣兌相關申報實體的功能貨幣的匯率增減5%的敏感度。5%為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報告外匯風險所使用的敏感度比率，代表管理層對外匯匯率可能出現的合理升跌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尚未兌換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期末按5%的匯率波動調整換算。敏感度分析包括外部貸款(其貨幣單位並非借入之功能貨幣)。倘申報實體的相關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升值5%，則如下正數表示除稅後溢利／(虧損)會增加／減少。倘相關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貶值5%，則會對溢利／(虧損)產生相等但相反的影響，而下文的結餘將呈列為負數。該分析是按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相同基準進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 (續)

(a) 市場風險 (續)

貨幣風險 (續)

敏感度分析 (續)

	港元		美元		人民幣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對年內除稅後溢利／(虧損)的影響	158	3,358	65	4	-	-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並會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有關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可換股債券、承兌票據、企業債券、最終控股公司貸款及租賃負債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預期有重大利率風險時考慮採取其他必要的行動。

本集團的浮息銀行結餘為短期性質，所承受的現金流利率風險甚微。

有關本集團因金融負債而承擔的利率風險詳情見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一節。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並無其他重大計息資產及負債。其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大致獨立於市場利率變動。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就其於上市權益證券的投資而承擔股票價格風險。本集團的股票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在聯交所報價的權益工具。本集團已委派一支專責團隊負責監察價格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所承擔的風險。

敏感度分析

以下的敏感度分析乃按於報告期末所面臨的股票價格風險而釐定。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倘相關權益工具的價格上升／下降5% (2021年：5%)，則除稅後虧損會因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而減少／增加約8,000港元 (2021年：14,000港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 (續)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於金融工具或客戶合約項下之責任而導致金融虧損之風險。本公司之經營活動(主要為貿易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以及融資活動(包括於銀行及金融機構之存款、外匯交易及其他金融工具)使其面臨信貸風險。本公司面臨之由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衍生金融資產產生之信貸風險有限，乃由於交易對手為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指定信貸評級較高之銀行及金融機構，因此本公司認為信貸風險較低。

貿易應收款項

客戶信貸風險由各業務部門管理，並須遵守本集團所制定與客戶信貸風險管理相關之政策、程序及監控。本集團將就需要一定金額信貸之全部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專注客戶於款項到期時之過往付款記錄及現時支付能力，並考慮客戶之特定資料，以及客戶經營所在經濟環境之資料。貿易應收款項自賬單日期起計60至180日內到期。本集團要求有逾期超過1個月結餘之債務人清償所有未付結餘，方會另行批授任何信貸。於正常情況下，本集團並未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本集團面臨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此乃由於本集團71%(2021年：75%)的貿易應收款項均來自三名客戶。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該等客戶財務狀況穩健，且近期並無違約紀錄，因而與該等客戶有關的信貸風險敞口並不重大。此外，本集團已制訂政策，以確保向具有適當信貸記錄的客戶進行銷售。

本集團以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乃經參考債務人過往違約經驗後使用撥備矩陣計算，並根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由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無顯示不同客戶分部的虧損模式具有顯著差異，故並無進一步區分本集團不同客戶群按逾期狀況的虧損撥備。

下表提供本集團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面臨的信貸風險及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之資料：

於2022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即期(並無逾期)	0.92%	180,766	1,664
逾期1至60日	9.74%	33,464	3,260
逾期61至120日	—	—	—
逾期121至180日	23.58%	318	75
逾期180日以上	99.66%	7,657	7,631
		222,205	12,630
於2021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即期(並無逾期)	2.39%	271,108	6,472
逾期1至60日	6.77%	43,336	2,934
逾期61至120日	—	—	—
逾期121至180日	—	—	—
逾期180日以上	100%	6,472	6,472
		320,916	15,878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 (續)

(b) 信貸風險 (續)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所有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由租賃資產及客戶按金抵押。概無近期債務人違約記錄，而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乃根據付款時間表結算。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在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信貸風險集中，乃由於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56%(2021年：71%)及100%(2021年：100%)分別為應收本集團最大承租人及五大承租人款項。

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金額計量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由於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歷並無指出不同客戶分部之間的虧損模式呈現重大差異，故並無就本集團不同客戶群進一步細分基於逾期狀況的虧損撥備。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就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而言，倘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然而，倘該等結餘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則本集團按等同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就該等結餘計量虧損撥備。董事定期對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可收回性進行集體評估及個別評估。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按以下基準確認：

於2022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賬面總值			
內部等級 — 良好	92,361	—	92,361
內部等級 — 違約	—	1,846	1,846
	92,361	1,846	94,207
於2021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			
內部等級 — 良好	27,267	—	27,267
內部等級 — 違約	—	1,151	1,151
	27,267	1,151	28,418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 (續)**(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目前及預期流動資金需要，以確保其維持足夠現金儲備，應付其短期及較長期的流動資金需要。

下表載列本集團基於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使用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或如屬浮息，基於報告日期的本期利率)及本集團可按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於各報告期末的金融負債餘下合約到期日。

本集團以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為基準的金融負債到期日分析如下：

於2022年12月31日	於一年內 或按要求 千港元	一年以上但 不超過兩年 千港元	兩年以上但 不超過五年 千港元	總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2,544	239	-	92,783	92,783
租賃負債	688	508	-	1,196	1,139
銀行借貸	13,026	-	-	13,026	13,026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50,000	-	-	50,000	50,000
企業債券	10,900	-	-	10,900	10,900
可換股債券	44,850	-	-	44,850	42,525
承兌票據	35,379	-	-	35,379	35,379
	247,387	747	-	248,134	245,7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 (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於2021年12月31日	於一年內 或按要求 千港元	一年以上但 不超過兩年 千港元	兩年以上但 不超過五年 千港元	總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6,859	749	–	137,608	137,608
租賃負債	129	10	–	139	139
銀行借貸	1,840	–	–	1,840	1,840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50,000	–	–	50,000	50,000
企業債券	11,050	–	–	11,050	10,340
可換股債券	44,850	–	–	44,850	42,525
承兌票據	31,930	3,240	–	35,170	35,379
	276,658	3,999	–	280,657	277,831

(d)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通過優化債務與股本結存為股東爭取最高回報的同時使本集團旗下實體能夠持續經營。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過往年度相同。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承兌票據、可換股債券、企業債券及租賃負債(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綜合權益變動表所披露的股本、其他儲備及保留溢利)。

管理層定期審閱資本架構。管理層將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別資本相關之風險，並將通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及籌集銀行貸款，以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本集團根據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的負債比率來監控資本。該比率按淨債務除以總權益計算。債務淨額是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的銀行及其他借貸、承兌票據、可換股債券、企業債券及租賃負債(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計算。總權益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總權益」的結餘。可轉換債券、公司債券和租賃負債，減去銀行餘額和現金計算的，如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權益總額是指合併財務狀況表中顯示的「權益總額」的餘額。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附註27)	1,139	139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附註26)	50,000	50,000
銀行及其他借貸(附註28)	13,026	1,840
承兌票據(附註29)	35,379	35,379
可換股債券(附註30)	42,525	42,525
企業債券(附註31)	10,900	10,340
	152,969	140,223
總權益	352,444	366,846
負債比率	43.40%	38.22%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 (續)**(e) 於12月31日的金融工具分類**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194	331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15,695	354,249
	315,889	354,580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244,613	277,692

(f) 公平值

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反映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各自公平值相若。

(g) 公平值的計量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以進行有秩序交易出售資產所接收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以下公平值計量披露乃採用將用於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技術參數劃分為三個層級之公平值層級作出：

第一級層級參數： 本集團可於計量日期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層級參數： 第一層級所包括之報價以外之直接或間接的資產或負債可觀察參數。

第三級層級參數：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參數。

本集團的政策為於事項發生或條件改變而引起的轉換當日確認自三個層級中的任何一個層級的轉入及轉出。

(a) 於12月31日的公平值層級披露：

金融工具	使用以下資料計量的公平值：		估值方法及 主要參數
	於下列日期的公平值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 金融資產 — 上市權益證券	194	331	第一層級 於活躍市場之報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述會計政策相同。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從事(i)於融資租賃業務內提供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賺取利息收入、手續費及諮詢費)及收購租賃資產；及(ii)營養食品及保健品跨境貿易業務。

(a)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作出之分析。

	提供融資租賃及 諮詢服務		營養食品產品及 保健品跨境貿易業務		其他		總計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849	2,237	326,130	646,591	742	2,613	327,721	651,441
分部溢利/(虧損)	1,107	(609)	27,935	39,364	(4,610)	(126)	24,432	38,629
未分配其他經營收入							143	78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24)	-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 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137)	182
未分配開支							(7,271)	(11,690)
融資成本							(723)	(6,297)
除稅前溢利							16,420	20,902

其他分部項下之收入主要指來自網站廣告及其他諮詢收入，其並不符合單獨呈報分部的定量方法。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續)**經營分部資料(續)****(b) 分部資產及負債**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營養食品及保健品跨境貿易業務	294,355	308,370
融資租賃業務	25,295	26,145
其他	16,139	13,775
分部資產總值	335,789	348,290
未分配企業資產	16,655	18,556
資產總值	352,444	366,846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報告分部的非流動資產並無增加(2021年：無)。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分部負債		
營養食品及保健品跨境貿易業務	79,653	128,601
融資租賃業務	1,139	1,337
其他	13,191	5,673
分部負債總額	93,983	135,611
未分配企業負債	168,202	147,521
負債總額	262,185	283,132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不包括中央化管理的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及用於公司營運的其他資產(包括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可退回稅項、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其他應收款項)。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不包括中央化管理的若干其他應付款項、最終控股公司貸款、可換股債券、承兌票據、企業債券、租賃負債及應付所得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續)

經營分部資料(續)

(c)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地點位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的資料乃按營運地點呈列如下：

	截至2022年止年度			截至2021年止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千港元	由其他來源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入 千港元	由其他來源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中國	62,496	849	63,345	2,613	2,237	4,850
香港	264,376	-	264,376	646,591	-	646,591
	326,872	849	327,721	649,204	2,237	651,441

有關本集團按資產地區劃分的非流動資產的資料詳情如下：

	非流動資產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中國	7,137	8,328
香港	1,072	111
	8,209	8,439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d) 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的客戶收入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營養食品及保健品跨境貿易分部		
客戶A	115,449	211,388
客戶B	33,506	89,120
客戶C	-	84,404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收入

本集團年內收入分析如下：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系列分類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的合約收入		
— 營養食品及保健品跨境貿易	326,130	646,591
— 諮詢服務收入	742	2,613
其他來源收入	326,872	649,204
— 來自提供融資租賃服務的利息收入	849	2,237
	327,721	651,441

按收入確認時間作為分類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收入確認時間		
— 於某時間點	326,707	648,639
— 隨時間進行	165	565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總額	326,872	649,204

本集團已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中的可行權宜方法應用於其諮詢及其他服務的收益合約，因此，上述資料不包括本集團在履行該等諮詢及其他服務的收益合約（原預計合約期限為一年或更短）項下剩餘履約義務時將有權取得的收益的資料。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其他經營收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展期利息收入	-	115
銀行利息收入	15	32
匯兌收益淨額	-	4
終止租賃合約收益	-	6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15
其他	348	444
	363	672

10. 融資成本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利息：		
— 銀行及其他借貸	147	140
實際利息開支：		
— 可換股債券	-	4,373
— 企業債券	700	968
— 承兌票據	-	911
— 租賃負債	23	44
	870	6,436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除稅前溢利

年內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1,017	1,937
薪金及其他津貼(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2,789	4,12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129	186
員工成本總額	3,935	6,249
核數師酬金	700	72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	304,576	593,80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22	738
使用權資產折舊	261	58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15)
匯兌虧損淨額(計入行政及其他開支)	100	–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附註36(a))	24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3,314)	13,326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765)	(146)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782	(481)
有關租用場所的短期經營租賃的租賃付款	160	813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一年內撥備	2,039	4,830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963)	(84)
	1,076	4,746
中國企業所得稅		
— 一年內撥備	163	316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29
	163	345
	1,239	5,091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制度，本公司其中一間香港附屬公司須就其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百萬港元按8.25%繳納香港利得稅及就估計應課稅溢利超過2百萬港元的部分按16.5%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制度的香港附屬公司須按16.5%繳納香港利得稅。

於年內，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適用的稅率為25%（2021年：25%）。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續)

該等年度的稅項開支可與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之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16,420	20,902
按本地稅率 16.5% 計算之稅項	2,710	3,449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9	1,761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6)	(199)
尚未確認的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344	679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317)	(58)
尚未確認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147)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963)	(55)
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影響	(165)	(165)
稅項減免	(206)	(10)
動用過往尚未確認的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20)	(311)
年內所得稅開支	1,239	5,091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6,665,000港元(2021年：36,926,000港元)可供抵銷將來溢利。由於未能預測日後溢利收入來源，故並無因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計入尚未確認稅項虧損內的虧損約5,865,000港元(2021年：8,011,000港元)將於與其相關之評稅年度起計五年後屆滿。其他虧損可無限期地結轉。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就中國附屬公司於2008年1月1日以後賺取的溢利宣派的股息徵收預扣稅。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賺取的溢利應佔暫時差額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並無計提遞延稅項約4,672,000港元(2021年：3,430,000港元)，乃由於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撥回的時間及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未來撥回。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

(a) 董事酬金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本年度已付及應付本公司各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下人士作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 提供服務的已獲付或應收酬金	酬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劉欣晨先生	-	360	-	360
朱健宏先生(i)	-	139	-	139
張如潔先生(ii)	-	156	-	156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文偉麟先生	120	-	-	120
周振存先生(iii)	45	-	-	45
陳永平先生(iii)	45	-	-	45
黃立偉先生(iv)	75	-	-	75
李廣建先生(v)	77	-	-	77
	362	655	-	1,017

附註：

- (i) 於2022年3月25日辭任
- (ii) 於2022年5月5日獲委任
- (iii) 於2022年7月13日獲委任
- (iv) 於2022年5月31日辭任
- (v) 於2022年6月6日辭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續)**(a) 董事酬金(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下人士作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 提供服務的已獲付或應收酬金	酬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吳凱先生(於2021年8月31日辭任)	-	480	12	492
黃健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	120	6	126
劉欣晨先生	-	360	18	378
朱健宏先生(於2021年8月13日獲委任)	-	250	8	258
陳俊文先生(於2021年6月23日辭任)	-	-	-	-
非執行董事				
莊儒強先生(於2021年8月27日辭任)	-	157	8	165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東明先生(於2021年7月31日辭任)	116	-	-	116
黃立偉先生(於2022年5月31日辭任)	180	-	-	180
李廣建先生(於2022年6月6日辭任)	180	-	-	180
文偉麟先生	42	-	-	42
	518	1,367	52	1,937

(b) 僱員酬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兩名(2021年：三名)為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彼等的酬金在上文附註13(a)中披露。其餘三名(2021年：兩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1,462	1,19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7	36
	1,509	1,226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 (續)

(b) 僱員酬金 (續)

餘下三名(2021年：兩名)人士的酬金在以下範圍內：

	人數	
	2022年	2021年
零至1,000,000港元	3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
	3	2

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向任何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已付或應付任何酌情花紅。

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已付或應付本集團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酬金，以作為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c) 高級管理層酬金

高級管理層指執行董事。於本年度已付或應付予高級管理層的酬金已載於上文呈列的分析。

(d)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並不存在本公司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而本公司一名董事及董事的關連方直接或間接擁有當中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股息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支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2021年：無）。

15.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盈利	15,297	15,628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82,000	982,000

由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假設本公司的未行使可換股債券獲轉換（原因為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可換股債券的轉換價高於普通股的平均市價），故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傢俱及裝置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2021年1月1日	9,618	7,211	2,438	1,240	1,270	21,777
出售	-	-	-	-	(549)	(549)
匯兌調整	315	234	60	31	8	648
於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	9,933	7,445	2,498	1,271	729	21,876
匯兌調整	(760)	(564)	(144)	(75)	-	(1,543)
於2022年12月31日	9,173	6,881	2,354	1,196	729	20,333
累計折舊						
於2021年1月1日	2,428	6,760	2,111	656	742	12,697
年內扣除	439	120	115	64	-	738
出售	-	-	-	-	(15)	(15)
匯兌調整	89	221	56	14	1	381
於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	2,956	7,101	2,282	734	728	13,801
年內扣除	424	74	101	22	1	622
匯兌調整	(238)	(540)	(135)	(34)	-	(947)
於2022年12月31日	3,142	6,635	2,248	722	729	13,476
賬面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6,031	246	106	474	-	6,857
於2021年12月31日	6,977	344	216	537	1	8,075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千港元	租賃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	2,255	410	2,665
終止租賃安排	(1,732)	–	(1,732)
折舊	(523)	(58)	(581)
匯兌調整	–	12	12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	364	364
添置	1,275	–	1,275
折舊	(204)	(57)	(261)
匯兌調整	–	(26)	(26)
於2022年12月31日	1,071	281	1,352

於2022年12月31日，約1,139,000港元(2021年：139,000港元)的租賃負債已與約1,352,000港元(2021年：364,000港元)的相關使用權資產一同確認。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之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契約。賬面值約281,000港元的租賃汽車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租賃負債的擔保。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	261	581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成本)	23	44
有關租用場所的短期經營租賃的租賃付款	160	813

本集團就其經營租賃辦公室、員工宿舍及汽車。租賃合約的固定期限為2年。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協商釐定，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確定租賃期限並評估不可取消期限時，本集團採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於一家合資企業的權益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以下合資企業擁有權益：

名稱	實體形式	成立地點	註冊資本	本集團持有之所有權權益		主要業務
				或參與股份的比例		
				2022年	2021年	
荷包(深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普通股， 人民幣20,000,000元	49%	49%	暫停營業

於2022年12月31日及直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集團概無向合資企業注入任何資金。

19.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未折現的租賃付款分析為：		
於12個月內可收回	5,637	10,454
於12個月後可收回	607	6,792
	6,244	17,246
於租賃的淨投資分析為：		
於12個月內可收回	5,224	9,516
於12個月後可收回	581	5,509
	5,805	15,025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續)

根據還款時間表，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一年內	5,637	10,454
於第二年	607	6,136
於第三年	-	656
於第四年	-	-
於第五年	-	-
未折現的租賃付款	6,244	17,246
減：未賺取的融資收入	(277)	(1,240)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5,967	16,006
已確認減值虧損	(162)	(981)
於租賃的淨投資	5,805	15,025

本集團若干機器乃根據融資租賃出租。租賃期內租約附帶之所有息率均於合約日按定息釐定。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變動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於年初	981	1,094
於本年度撥回的減值虧損	(765)	(146)
匯兌調整	(54)	33
於年末	162	981

於年內，租賃淨投資減少主要指根據融資租賃協議收回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續)

上述融資租賃的實際利率為每年11%至13% (2021年：9%至13%)。於報告期末，已訂立約36,484,000港元 (2021年：43,308,000港元) 的相關租賃合約的賬齡為3至5年 (2021年：3至5年)。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全部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乃以租賃資產及客戶按金 (2021年：租賃資產及客戶按金) 作抵押。於租賃期末，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將按最低代價轉讓予客戶。

於報告期末，概無任何有關融資租賃安排或或然租賃安排的未擔保剩餘價值需要列賬。

本集團已收取按金約692,000港元 (2021年：1,229,000港元) 以作為若干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之抵押，並按融資租賃協議所規定的最終租賃分期付款到期日分類為非流動負債。按金為免息。此外，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以租賃資產 (主要為租賃機器) 作抵押。在承租人沒有違約的情況下，本集團未經承租人同意，不得出售或抵押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抵押品。

所有融資租賃安排均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為從事融資租賃業務的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因此，本集團不會承受外匯風險。

20. 存貨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商品	26,991	2,307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存貨以成本列示。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應收款項包括：		
貿易應收款項	222,205	320,916
減：減值虧損撥備	(12,630)	(15,878)
	209,575	305,038
其他應收款項	92,639	21,805
減：減值虧損撥備	(2,080)	(1,429)
	90,559	20,376
按金及預付款項	1,647	6,751
	1,647	6,751
	301,781	332,165

本集團一般給予貿易客戶60至180日(2021年：60至180日)的平均信貸期。以下載列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劃分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0至30日	48,069	9,184
31至60日	46,039	8,082
60日以上	115,467	287,772
	209,575	305,0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收取利息或持有任何抵押品。

減值方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6。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分，本集團根據不同客戶群評估其客戶的減值，客戶群具有共同風險特徵，指客戶按照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款項的能力。信貸風險評估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b)。

本公司董事認為，經審慎考慮該等客戶的付款模式及信貸歷史，於報告期末，逾期60天以上的貿易應收款項未清償結餘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的變動載列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於年初	15,878	2,621
於本年度(撥回的減值虧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3,192)	13,326
匯兌調整	(56)	(69)
於年末	12,630	15,878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以以下貨幣計值：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港元	160,813	304,961
美元	7,085	-
人民幣	41,677	77
	209,575	305,038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載列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1,429	1,128
於本年度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782	279
匯兌調整	(131)	22
於12月31日	2,080	1,429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預付款項及按金減值撥備的變動載列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	724
於本年度撥回的減值虧損	-	(760)
匯兌調整	-	36
於12月31日	-	-

22.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量的於香港上市權益證券	194	331

23.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結餘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港元	176	2,046
人民幣	6,453	5,071
美元	1,559	80
	8,188	7,197

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的外匯管理條例以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所監管。然而，本集團允許經已獲授權從事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非流動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之保證金	239	749
流動		
貿易應付款項	51,780	123,447
其他應付款項	40,018	12,537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之保證金	453	480
應付增值稅	293	395
	92,544	136,859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作出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2,195	–
31至60日	19,448	18,319
60日以上	20,137	105,128
	51,780	123,447

購貨平均信貸期為60日(2021年：30日)。本集團設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期限內支付。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約28,244,000港元(2021年：9,203,400港元)均以港元計值，而港元並非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

25. 或然負債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履行義務的提前結算 — 買賣貨品	10,134	–

買賣貨品有關的合約負債是指應付銷售合約項下客戶的結餘，其主要指於交付訂單貨品前自客戶收取的交易按金。

合約負債的變動：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的結餘	–	–
收取的交易按金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10,134	–
於12月31日的結餘	10,134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無抵押：		
於一年內可償還的貸款	50,000	50,000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之固定年利率為9.5%（2021年：9.5%）。根據日期為2023年3月22日的補充貸款協議，最終控股公司貸款於2018年5月至2022年12月31日的利息費用可有條件地予以豁免。進一步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於2022年12月31日，最終控股公司貸款約50,000,000港元（2021年：50,000,000港元）乃以港元計值，而港元並非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

27. 租賃負債

	最低租賃付款		租賃付款現值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一年內	688	129	642	129
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508	10	497	10
減：未來融資費用	1,196 (57)	139 -	1,139 不適用	139 不適用
租賃承擔現值	1,139	139	1,139	139
減：於12個月內到期償還款項 (列賬為流動負債)			642	129
於12個月後到期償還款項			497	10

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平均增量借貸利率為5%至5.625%（2021年：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租賃負債(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租賃負債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港元	1,129	–
人民幣	10	139
	1,139	139

28. 銀行及其他借貸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1,699	1,840
其他貸款	11,327	–
	13,026	1,840
減：流動部分	(13,026)	(1,840)
非流動部分	–	–
分析為：		
上述借貸的賬面值應按以下期限償還		
一年內或按要求	13,026	1,840
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	–
	13,026	1,840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借貸以人民幣計值，於一年內償還及按固定年利率8.40%(2021年：7.80%)計息。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借貸由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最多人民幣1,500,000元(2021年：由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作抵押。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貸款以人民幣計值，無抵押，按年利率8%計息及於2023年11月7日償還。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承兌票據

本集團發行若干非上市承兌票據，每年以利率3%至4%（2021年：3%至4%）計息。承兌票據及應計利息將於承兌票據發行日期後12至24（2021年：12至24）個月的到期日償還。對承兌票據採用的實際利率為2.96%至3.92%（2021年：2.96%至3.92%）。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息已獲有條件豁免。進一步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千港元	
於2022年1月1日及於2022年12月31日	35,379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就呈報目的分析的項目：		
流動部分	35,379	32,285
非流動部分	-	3,094
	35,379	35,379

本集團的承兌票據為無抵押，以港元計值，而港元並非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

30. 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於2019年6月24日發行。於債券發行日期至2023年6月24日之間的任何時間，債券均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債券可以每股股份0.2港元轉換為總計195,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

若債券未經轉換，則將於2023年6月24日按面值贖回。於到期日，將支付未償還的可換股債券本金連同每年5%的應計利息。

發行可換股債券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分為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如下：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的負債部分	38,152
已扣除的估算利息(附註10)	4,373
於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月1日及2022年12月31日的負債部分	42,525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扣除的利息已獲有條件豁免。進一步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企業債券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發行本金額總額10,000,000港元，按年利率7%計息的4份非上市企業債券，利息按年支付。企業債券將須於相關企業債券發行日期起計第九十個月屆滿當日予以償還。企業債券的實際年利率為10.2%。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10,340	10,072
已扣除的估算利息(附註10)	700	968
已付利息	(140)	(700)
於12月31日	10,900	10,340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就呈報目的分析的项目：		
流動部分(列入其他應付款項項下的應付利息)	10,900	10,340
非流動部分	-	-
	10,900	10,340

本集團企業債券為無抵押，以港元計值，而港元並非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05港元的普通股		
於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月1日及2022年12月31日	20,000,000	100,000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05港元的普通股		
於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月1日及2022年12月31日	982,000	4,910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旨在確保本集團內的實體均可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股東謀求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去年相比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由淨債項組成，當中包括最終控股公司貸款、可換股債券、承兌票據及企業債券，並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此項檢討的一環，本公司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資本類別所附帶的風險，並採取適當的行動以調整本集團的資本架構。按照本公司董事的建議，本集團將透過發行新債或贖回現有債務及發行新股的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除本集團為維持其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其公眾持股量不得低於25%外，本集團並無受任何外部資本規定的規限。

本集團定期收到來自股東名冊有關重大股本權益的報告，內容涉及非公眾持股量，並表明其於全年持續遵守25%的限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	-*
	-	-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3,835	3,83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41,765	49,989
銀行及現金結餘	19	2
	45,619	53,827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2,950	1,849
可換股債券	42,525	42,525
其他借貸	21,530	4,230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50,000	50,000
承兌票據	35,379	32,285
企業債券	10,900	10,34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20,945	121,257
	284,229	262,486
流動負債淨值	(238,610)	(208,65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38,610)	(208,659)
非流動負債		
承兌票據	-	3,094
	-	3,094
負債淨值	(238,610)	(211,75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910	4,910
儲備	(243,520)	(216,663)
資金短缺	(238,610)	(211,753)

* 指少於1,000港元。

於2023年3月30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行。

劉欣晨
董事

張如洁
董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儲備**(a) 本集團**

本集團的儲備及變動金額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b) 本公司

	股份溢價 (附註 33(c)(i))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的權益部分 (附註 33(c)(ii)) 千港元	外幣 換算儲備 (附註 33(c)(iii))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12月31日及 2021年1月1日	190,049	6,640	(6,172)	(404,528)	(214,011)
年內虧損及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2,652)	(2,652)
於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	190,049	6,640	(6,172)	(407,180)	(216,663)
年內虧損及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26,857)	(26,857)
於2022年12月31日	190,049	6,640	(6,172)	(434,037)	(243,520)

(c) 儲備的性質及用途**(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因按超過每股面值之價格發行股份，並扣除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行成本所產生之溢價。

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本公司的股份溢價以繳足紅股形式分派。

(ii) 可換股債券的權益部分

可換股債券的權益部分指本公司所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未行使權益部分之價值，其已按照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n)所載就可換股債券採納之會計政策確認。

(iii) 外幣換算儲備

外幣換算儲備包括因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所有匯兌差額。儲備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c)(iii)所載之會計政策處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於12月31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具體情況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註冊/ 經營的地點/國家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本公司所持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宏海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1美元	100%	100%	-	-	100%	100%	投資控股
Bravo Magic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50,000美元	-	-	100%	100%	100%	100%	暫停營業
博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1港元	-	-	100%	100%	100%	100%	暫停營業
Peak Matrix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50,000美元	-	-	100%	100%	100%	100%	暫停營業
華威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1港元	-	-	100%	100%	100%	100%	融資租賃
山西華威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	普通股10,000,000美元	-	-	100%	100%	100%	100%	融資租賃及買賣金屬 及設備
World Channel Develop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1美元	-	-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帶路羊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1港元	-	-	100%	100%	100%	100%	營養食品及保健品 貿易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註冊/ 經營的地點/國家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本公司所持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Infinity Financi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前稱Forton Group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1港元	-	-	100%	100%	100%	100%	暫停營業
融山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10,000港元	-	-	100%	100%	100%	100%	暫停營業
Taili Asia Development Co. Ltd (附註f)	香港	普通股10,000港元	-	-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亞太鯤鵬融資租賃(深圳)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普通股2,000,000美元 (附註b)	-	-	100%	100%	100%	100%	融資租賃及相關諮詢 服務
深圳市前海中茂商業保理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普通股 人民幣40,000元	-	-	100%	100%	100%	100%	暫停營業
深圳市正原供應鏈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附註c)	-	-	100%	100%	100%	100%	暫停營業
融元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附註d)	-	-	100%	100%	100%	100%	暫停營業
喀什智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附註b)	中國	普通股 人民幣1,020,500元	-	-	51%	-	51%	-	提供諮詢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註冊/ 經營的地點/國家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本公司所持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深圳越洋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越洋供應鏈」)(附註a)	中國	普通股 人民幣4,540,000元 (附註g)	-	-	100%	-	100%	- 提供諮詢服務	
深圳融正易乾汽車租賃 有限責任公司(「深圳融正」) (附註b)	中國	普通股 人民幣1,100,000元 (附註h)	-	-	51%	-	51%	- 融資租賃及相關諮詢 服務	
汕尾融正易乾汽車租賃 有限責任公司(「汕尾融正」) (附註b)	中國	(附註i)	-	-	51%	-	51%	- 融資租賃及相關諮詢 服務	
深圳市帶路羊跨境電商 有限公司(「深圳帶路羊」)	中國	(附註j)	-	-	100%	-	100%	- 營養食品及保健品 貿易	

附註a: 為在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附註b: 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附註c: 亞太鯤鵬融資租賃(深圳)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10,000,000美元，其中8,000,000美元至今仍未支付。

附註d: 中茂租賃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元，其中人民幣4,960,000元至今仍未支付。

附註e: 正原供應鏈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0,000,000元，至今仍未支付。

附註f: 融元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為50,000,000美元，至今仍未支付。

附註g: 越洋供應鏈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元，其中人民幣460,000元至今仍未支付。

附註h: 深圳融正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8,900,000元至今仍未支付。

附註i: 汕尾融正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元，至今仍未支付。

附註j: 深圳帶路羊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元，至今仍未支付。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續)

下表列示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擁有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資料。財務資料摘要呈列公司間抵銷前的金額。

名稱	喀什智拓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深圳融正易乾汽車租賃 有限責任公司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主要營業地點／成立的國家	中國／中國	中國／中國	中國／中國	中國／中國
非控股權益持有擁有權權益／投票權的百分比	49%	49%	49%	49%
於12月31日：				
流動資產	3,710	5,236	3,752	4,103
流動負債	(920)	(1,961)	(120)	(174)
淨資產	2,790	3,275	3,632	3,929
累計非控股權益	1,367	1,605	1,780	1,925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收入	-	1,479	165	565
(虧損)／溢利	(241)	948	(4)	(574)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485)	1,039	296	(506)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虧損)／溢利	(238)	509	(145)	(248)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的現金淨額	(184)	(342)	835	(3,355)
投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	2	-	10
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	-	-	3,3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	(184)	(340)	835	1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綜合現金流量表的附註

(a) 出售附屬公司

於2022年10月12日，本集團將其於Infinit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一家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Infinity Group」）的全部權益出售予一名獨立第三方買家。Infinity Group的主要業務暫停營業。是次出售的總代價為3美元。

	千港元
預付款	24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83)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5)
應收Infinity Group款項	88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淨額	24

	千港元
出售Infinity Group的資產淨值	24
豁免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83
豁免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5
豁免應收Infinity Group款項	(88)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淨額	(24)
現金代價*	-

* 金額少於1,000港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綜合現金流量表的附註(續)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載列融資活動產生的本集團負債的詳細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指該負債的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曾經或將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2022年 1月1日	現金流量	已產生 財務成本 (附註10)	新租賃 安排	終止租賃 安排	匯兌調整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附註26)	50,000	-	-	-	-	-	50,000
租賃負債(附註27)	139	(291)	23	1,275	-	(7)	1,139
銀行及其他借貸	1,840	11,410	137	-	-	(361)	13,026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附註30)	42,525	-	-	-	-	-	42,525
承兌票據(附註29)	35,379	-	-	-	-	-	35,379
企業債券(附註31)	10,340	(140)	700	-	-	-	10,900
	140,223	10,979	860	1,275	-	(368)	152,969

	2021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已產生 財務成本 (附註10)	新租賃 安排	終止租賃 安排	匯兌調整	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附註26)	50,000	-	-	-	-	-	50,000
租賃負債(附註27)	2,572	(689)	44	-	(1,794)	6	139
銀行借貸	1,782	(115)	140	-	-	33	1,840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附註30)	38,152	-	4,373	-	-	-	42,525
承兌票據(附註29)	10,468	24,000	911	-	-	-	35,379
企業債券(附註31)	9,372	-	968	-	-	-	10,34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項下計入的 應付利息(附註24)	700	(700)	-	-	-	-	-
	113,046	22,496	6,436	-	(1,794)	39	140,223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綜合現金流量表的附註(續)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就租賃計入現金流量表的款項包括以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於經營現金流量內	183	857
於融資現金流量內	268	645
	451	1,502

該等款項與以下有關：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已付租賃租金	451	1,502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或然負債

最終控股公司、承兌票據及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貸款修訂

於2018年4月24日，Triumph與本公司訂立貸款協議（「**貸款協議**」），據此，Triumph向本公司墊付本金額為80,000,000港元的無抵押貸款（於2020年1月1日，未償還本金為50,000,000港元），其年利率為9.5%且須按要求償還（「**股東貸款**」）。於2018年4月24日，貸款協議及股東貸款應計的所有利益已轉讓予Great Wall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XX Limited（「**Great Wall**」）。

於2020年10月29日、2022年5月18日及2023年3月22日，貸款協議經進一步補充，據此，倘(i)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於2023年11月4日或之前未恢復或復牌或獲批准；及／或(ii)本公司自聯交所退市，則Triumph及Great Wall須有條件地豁免截至2022年12月31日所有根據貸款協議就股東貸款應計的應付利息（「**貸款修訂**」）。

由於股東貸款利息的支付取決於是否無法達成貸款修訂的條件及無法於2022年12月31日可靠確認貸款修訂的概率。因此，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股東貸款提供任何利息（2021年：無）。然而，若貸款修訂的條件未獲達成，則須立即向Great Wall支付於2018年5月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股東貸款的應計利息約17,478,000港元。

本公司(i)於2019年6月6日及2021年4月15日，向日晟發展有限公司（「**日晟**」）發行承兌票據，本金分別為10,000,000港元及9,000,000港元，每年以利率3%計息；及(ii)於2021年3月12日及2021年7月15日，向鄭利忠先生（「**鄭先生**」）發行承兌票據，本金分別為3,000,000港元及12,000,000港元，每年以利率4%及3%計息。

倘本公司並無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退市，則日晟及鄭先生均於2022年8月12日同意有條件豁免所有由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的應付利息（「**承兌票據修訂**」）。

Forever Brilliance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imited（「**Forever**」）為39,000,000港元（5%）可換股債券的登記持有人。倘本公司並無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退市，則Forever已於2022年8月15日同意有條件豁免所有由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的應付利息（「**可換股債券修訂**」）。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或然負債(續)

最終控股公司、承兌票據及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貸款修訂(續)

由於承兌票據及可換股債券利息的付款取決於是否無法達成承兌票據修訂及可換股債券修訂的條件及無法於2022年12月31日可靠確認承兌票據修訂及可換股債券修訂的概率。因此，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1年：約5,341,000港元)並無就承兌票據及可換股債券提供任何利息。然而，若承兌票據修訂及可換股債券修訂的條件未獲達成，則須立即向日晟、鄭先生及Forever支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承兌票據及可換股債券應計的利息約4,391,000港元。

就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公司管理層基於本公司當前情況，審慎評估並認為未能達成貸款、承兌票據及可換股債券修訂的條件的可能性甚微。

38. 資本承擔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有關向投資對象注資的已訂約承擔的資本開支	11,100	12,021

39.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於香港的合資格僱員參加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界定供款計劃，而強積金計劃的資產於受託人控制的基金中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按相關成本的5%向計劃作出供款，並由僱員作出配對供款，惟每月有關收入上限為30,000港元。強積金計劃供款即時歸屬，於兩個年度內並無被沒收的強積金計劃供款。

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為由中國政府營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中國的附屬公司須將其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為該計劃的福利提供運作資金。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須負的唯一責任是根據計劃作出規定的供款。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並無有關界定供款計劃的沒收供款。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關聯人士交易

除於本綜合財務表其他地方披露的關聯人士結餘外，本集團與關聯人士於年內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勞

主要管理人員主要指本公司董事，其薪酬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中披露。

41. 批准財務報表

於2023年3月30日，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綜合財務報表。

五年財務概要

以下載列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和資產及負債概要，乃摘錄自己公佈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並經作出適當的重列／重新分類。

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收入	327,721	651,441	353,958	299,525	137,647
銷售成本	(304,579)	(594,357)	(329,081)	(281,665)	(130,451)
毛利	23,142	57,084	24,877	17,860	7,196
其他收益	363	672	7,483	798	911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24)	-	-	(931)	-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137)	182	(68)	(159)	(47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9)	(1,003)	(440)	(1,450)	(467)
行政及其他開支	(6,035)	(29,597)	(21,426)	(27,592)	(21,805)
融資成本	(870)	(6,436)	(5,248)	(8,578)	(6,878)
除稅前溢利／(虧損)	16,420	20,902	5,178	(20,052)	(21,522)
所得稅(開支)抵免	(1,239)	(5,091)	(258)	1,354	(486)
年內溢利／(虧損)	15,181	15,811	4,920	(18,698)	(22,008)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因轉換外國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及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8,636)	1,654	6,306	(1,379)	(3,473)
出售附屬公司所釋出的匯兌儲備	-	-	-	1,550	-
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6,545	17,465	11,226	(18,527)	(25,481)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6,928	17,204	10,794	(18,527)	(25,481)
— 非控股權益	(383)	261	432	-	-
	6,545	17,465	11,226	(18,527)	(25,481)

資產及負債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總資產	352,444	366,846	381,022	253,168	160,511
總負債	(262,185)	(283,132)	(315,761)	(200,982)	(93,009)
淨資產	90,259	83,714	65,261	52,186	67,502
以下人士應佔權益：					
— 本公司擁有人	87,112	80,184	62,980	52,186	67,502
— 非控股權益	3,147	3,530	2,281	-	-
	90,259	83,714	65,261	52,186	67,502